

北京科净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2023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葛敬、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雷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袁彩晖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均不构成本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节能环保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相关内容，具体描述了公司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68,571,43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39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4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62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11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18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1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20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其他相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科净源	指	北京科净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股东大会	指	北京科净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北京科净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北京科净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报告期、本期、本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期、上年同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本期末、报告期末、本报告期末	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平易缙元	指	上海平易缙元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高投名力	指	高投名力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卓群环保	指	卓群（北京）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君致合信	指	君致合信（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嘉兴久翔	指	嘉兴久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厚谊元平	指	苏州厚谊元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平路	指	上海平路企业咨询管理中心
EPC	指	设计、采购、施工，工程总承包的一种模式。
速分生物处理技术	指	将流体力学的“流离”原理与生物膜、多级 A/O 生物处理技术相结合，形成的一种高效生物处理方法，可有效去除水中的有机物、氨氮、总氮等污染物。
速分生物球	指	速分生物处理技术配套的专用生物载体，其外形为球形或近似球形，具有定制化特点，根据不同的功能需求，进行内部填料材质、粒径、填充率和生物球体积、比重等方面的配置。
孢子转移技术	指	通过定制化药剂、微纳米气泡与水体的磷、疏水基悬浮物发生反应，形成的一种高效物理化学处理方法，可有效去除水中的总磷、悬浮物等污染物，同时实现水体复氧。
一级 A 标准	指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标准的 A 标准，是城镇污水处理厂出水作为回用水的基本要求；当污水处理厂出水引入稀释能力较小的河湖作为城镇景观用水和一般回用水等用途时，执行一级标准的 A 标准；一级 A 标准是目前国家污水处理排放的最高标准，其主要污染物排放限值如下：化学需氧量（50mg/L），氨氮（5（8）mg/L），总氮（15mg/L），总磷（0.5mg/L），

		溶解氧（无）。
氨氮, NH ₃ -N	指	水中以游离氨（NH ₃ ）和铵离子（NH ₄ ⁺ ）形式存在的氮。
总氮, TN	指	Total Nitrogen（简称 TN），水中各种形态无机和有机氮的总量，包括 NO ₃ ⁻ 、NO ₂ ⁻ 和 NH ₄ ⁺ 等无机氮和蛋白质、氨基酸和有机胺等有机氮，以每升水含氮毫克数计算，常被用来表示水体受营养物质污染的程度。
总磷, TP	指	Total Phosphorus（简称 TP），水中各种形态的磷的总量，水样经消解后将各种形态的磷转变成正磷酸盐后测定的结果，以每升水样含磷毫克数计算。
化学需氧量, COD	指	化学需氧量，英文 Chemical Oxygen Demand 的缩写，是以化学方法测量水样中需要被氧化的还原性物质的量，反映了水中受还原性物质污染的程度，COD 数值越高，表明水中有机污染物越多。
悬浮物, SS	指	悬浮物（Suspended Solids），是指悬浮在水中的固体物质，即水样通过孔径为 0.45 μm 的滤膜，截留在滤膜上并于 103-105℃ 烘干至恒重的固体物质。实际上也包括可沉降的固体颗粒物。
溶解氧, DO	指	溶解氧（Dissolved Oxygen），简称 DO，是指溶解在水中的游离态氧，表征水溶液中氧浓度的参数，其含量与空气中的氧分压、水温有关。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科净源	股票代码	301372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科净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科净源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Beijing Sys Science &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SY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葛敬		
注册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东盈路 19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130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北路 158 号慧科大厦 6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142		
公司网址	http://www.kejingyuan.com		
电子信箱	kjydshbgs@163.co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宁	邓丹凤
联系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东盈路 19 号	北京市顺义区东盈路 19 号
电话	010-88591716	010-88591716
传真	010-88591716-8008	010-88591716-8008
电子信箱	kjydshbgs@163.com	kjydshbgs@163.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金融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22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嘉宁、李杰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明路8号	谢国敏 崔增英	2023/8/11-2026/12/31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调整后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元)	301,779,764. 81	439,287,820. 15	439,287,820. 15	-31.30%	480,354,213. 53	480,354,213. 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19,402,459.9 4	86,298,543.2 0	86,333,028.6 0	-77.53%	91,980,478.2 7	91,980,478.2 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6,380,853.59	83,178,066.8 5	83,212,552.2 5	-92.33%	92,145,053.7 0	92,145,053.7 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 184,119,218. 34	- 25,195,320.5 2	- 25,195,320.5 2	-630.77%	5,162,667.90	5,162,667.90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34	1.68	1.68	-79.76%	1.79	1.79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34	1.68	1.68	-79.76%	1.79	1.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0%	37.68%	37.68%	-34.48%	56.87%	56.87%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调整后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总额 (元)	1,568,349,63 3.12	811,372,718. 26	811,983,542. 59	93.15%	676,062,130. 16	671,242,832. 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920,558,895. 10	272,201,966. 84	272,365,258. 93	237.99%	185,903,423. 63	185,903,423. 63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财政部于 2022 年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应当在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对首次执行日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比较报表及累积影响数进行了追溯调整。对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该等单项交易，如果导致 2022 年 1 月 1 日相关资产、负债仍然存在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在 2022 年 1 月 1 日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并将差额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0,811,149.46	184,607,339.16	31,514,835.20	44,846,440.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16,748.22	51,056,106.28	-7,202,903.68	-21,233,994.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642,546.24	50,173,579.22	-7,391,711.62	-24,758,467.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180,421.38	-41,549,037.62	-124,348,147.12	11,958,387.7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报告期公司对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并进行追溯调整，调整 2023 年三季度财务报表，上述更正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75,019.30	4,079.37	1,004.96	主要系非流动资产损坏报废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3,928,157.94	3,103,978.00	319,200.00	主要系上市补助及入区补助所致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26,836.97			主要系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73,677.54	-69,943.71	-450,250.9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69,117.05	638,281.88	12,288.27	主要系增值税加计抵减
减：所得税影响额	2,300,459.52	555,919.19	46,817.7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04.33			
合计	13,021,606.35	3,120,476.35	-164,575.43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等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1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允许生产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税额。本公司的子公司昆明科净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适用前述税收优惠。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主要系增值税加计抵减优惠。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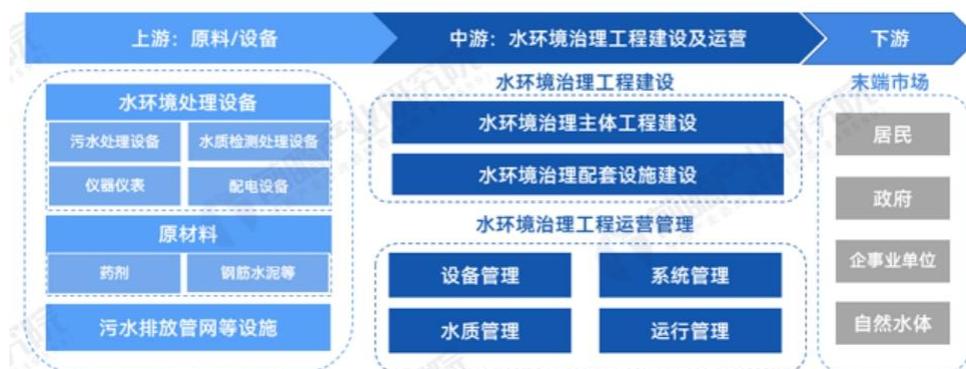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公司所处行业背景

水作为基础自然资源和战略性经济资源，对保障国家和地区社会经济稳定和可持续发展至关重要，水环境保护及治理受到国家的日益重视。

公司所处的水环境治理行业经过多年的发展，已经形成了相对完善的上下游产业链。上游主要包括各类水环境治理专业设备、药剂和风机、水泵等通用设备，以及污水收集管网等设施的生产制造企业。中游主要包括水环境治理规划、设计工程建设及运营管理企业，主要包括水环境治理主体工程建设及水环境治理配套设施建设。下游主要为水环境治理的末端市场，主要涉及居民、政府、企事业单位等主体。



来源：前瞻产业研究院

图-水环境治理行业产业链结构

作为专业从事水环境系统治理的创新型综合服务商，公司在整个产业链中处于行业中游；核心材料、设备研发、制造涉及产业链上游。自 2000 年成立以来，公司始终专注于水环境治理行业，围绕客户对水环境治理的需求，为其提供整体解决方案，包括水环境综合治理方案设计与咨询、水处理设备生产与研发、水环境治理工程建设及运营等全生命周期服务。经过二十三年发展，公司在水环境生态修复、流域治理、黑臭水体治理、景观河湖水治理、循环水领域等均取得突破，公司自主研发的三大核心技术产品（孢子转移装置（微纳米气浮）、速分生物处理装置、智能离子平衡装置），通过科技部批准的第三方专业科技成果评价机构的专家鉴定，整体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二）公司所处行业现状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关键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在不同的场合提到“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经过近几年的绿色可持续发展，良好生态环境既是自然财富，也是经济财富，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中国势在必行，“生态环境根本好转，美丽中国建设目标基本实现”被列入 2035 年远景目标。2023 年以来，随着我国宏观经济全面恢复发展，《关于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意见》、《关于推进污水处理减污降碳协同增效的实施意见》、《国家水网建设规划纲要》、《环境基础设施建设水平提升行动（2023—2025 年）》等大批政策频出，环保产业和水环境治理行业在未来将持续获得国家政策支持的大力扶持，行业迎来广阔的

发展空间。

据中商产业研究院分析预测，2023 年污水排放量将达 646 亿立方米，污水处理市场规模将增长至 1500.1 亿元，实际 2020 年我国城市污水处理率达到为 97.53%。截至 2022 年底，我国城市污水处理率达到为 98.11%，县城污水处理率达到为 96.94%，随着 2023 年相关政策的逐步落地，特别是总书记提出新质生产力的概念，未来仍保持增长态势。

未来，随着政府进一步加大政策投入，水环境治理的市场前景及预期仍将持续向好，公司将充分把握政策机会，在保持现有核心业务发展同时，积极寻求新的业务增长点。公司当前工业重金属废水、难降解工业废水、污水处理厂提质、增效扩容、河流湖泊综合治理、新型污染物治理、污泥无害化、减碳减排、环保管家、应急治理等方面，未来将进一步把握市场机遇并转化为在手订单。

（三）公司所处行业政策

“十四五”期间，国家及各地方政府持续加强对环保产业及水环境治理行业的规划和支持力度，2021-2023 年行业政策频出，主要涉及流域治理、水网建设、美丽中国建设、污染治理、生态保护和修复、减污降碳协同增效等多个方面，以全面推动行业的高质量发展。

发布时间	政策名称	发布部门	重点内容解读	市
2023 年 12 月	《关于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意见》	国务院	落实污水处理收费政策，构建覆盖污水处理和污泥处置成本并合理盈利的收费机制。 统筹推进重点领域绿色低碳发展。大力推进传统产业工艺、技术、装备升级，实现绿色低碳转型，实施清洁生产水平提升工程。加快既有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节能降碳改造，推动超低能耗、低碳建筑规模化发展。 深入实施国家节水行动，强化用水总量和强度双控，提升重点用水行业、产品用水效率，积极推动污水资源化利用，加强非常规水源配置利用。	污水处理 污泥处理 循环水处 理 环保管家
2023 年 12 月	《关于推进污水处理减污降碳协同增效的实施意见》	发改委 住建部 生态环境部	总体要求：到 2025 年，污水处理行业减污降碳协同增效取得积极进展，能效水平和降碳能力持续提升。地级及以上缺水城市再生水利用率达到 25% 以上，建成 100 座能源资源高效循环利用的污水处理绿色低碳标杆厂。 强化源头节水增效、加强污水处理节能降碳、推进污泥处理节能降碳。 推动建立污水处理服务费与污水处理厂进水污染物浓度、污染物削减量、出水水质、污泥无害化稳定化处理效果挂钩的按效付费机制。	减污降碳 污水处理 循环水处 理 污泥资源
2023 年 5 月	《国家水网建设规划纲要》	国务院	国家水网建设目标：系统完备、安全可靠、集约高效、绿色职能、循环通畅、调控有序。 到 2025 年，形成骨干工程、骨干网。到 2035 年，基本形成国家水网总体格局。	管网建设
2023 年 4 月	《重点流域水生态环境保护规划》	生态环境部 发改委等	到 2025 年，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减少，水生态环境持续改善，在面源污染防治、水生态恢复等方面取得突破。	水生态修 复 河湖治理
2023 年 2 月	《2023 年河湖管理工作要点》	水利部	统筹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强化体制机制法治管理，严格河湖水域岸线空间管控和河道采砂管理，推动各级河湖长和相关部门履职尽责，着力建设维护安全、健康、美丽、幸福河湖。	河湖治理 流域治理
2022 年 9 月	《污泥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实施方案》	国家发改委	到 2025 年，全国新增污泥（含水率 80% 的湿污泥）无害化处置设施规模不少于 2 万吨/日，城市污泥无害化处置率达到 90% 以上，地级及以上城市达到 95% 以上，基本形成设施完备、运行安全绿色低碳、监管有效的污泥无害化资源化处理体。	污泥资源 污泥干化
2022 年 8 月	《深入打好长江保护修复攻坚战行动方案》	生态环境部	到 2025 年年底县级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基本消除地级及以上城市基本解决市政污水管网混错接问题，基本消除生活污水直排，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提升至 70% 以上或比 2020 年提高 5% 以上。	生活污水 黑臭水体
2022 年 8 月	《黄河生态保护治理攻坚战行动方案》	生态环境部	到 2025 年沿黄工业园区全部建成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并稳定达标排放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达到 70% 以上，进水生化需氧量浓度高于	污水处理 污泥资源

	案》		100mg/L 的城市污水处理厂规模占比达 90%，县城污水处理率达到 95% 以上，城市污泥无害化处置率达到 90% 以上，基本消除较大面积农村黑臭水体。	环保管家
2022 年 3 月	《深入打好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	住建部	到 2022 年 2023 年、2024 年县级城市黑臭水体消除比例分别达到 40%、60%、80%。到 2025 年，县级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消除比例达到 90%，京津冀、长三角和珠三角等区域力争提前 1 年完成；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力争达到 70% 以上。	生活污水及黑臭水体治理
2022 年 1 月	《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行动方案(2021-2025 年)》	生态环境部	加快推进农村污水治理，分区分类治理生活污水加强农村改厕与生活污水治理衔接，到 2025 年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达到 40%，基本消除较大面积农村黑臭水体。	农村黑臭水体治理
2022 年 1 月	《“十四五”重点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规划》	国家发改委	到 2025 年基本形成较为完善的城镇水污染防治体系，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力争达到 70% 以上，基本消除城市黑臭水体。	生活污水及黑臭水体治理
2021 年 12 月	《工业废水循环利用实施方案》	工业和信息化部	到 2025 年力争规模以上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达到 94% 左右，钢铁石化化工、有色等行业规模以上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进一步提升，纺织、造纸食品等行业规模以上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较 2020 年提升 5 个百分点以上，工业用市政再生水量大幅提高，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较 2020 年下降 16%，基本形成主要用水行业废水高效循环利用新格局。	循环水及工业废水处理
2021 年 12 月	《区域再生水循环利用试点实施方案》	生态环境部	到 2025 年在区域再生水循环利用的建设运营管理等方面，形成一批效果好、能持续、可复制，具备全国推广价值的优秀案例。	循环水及工业废水处理
2021 年 8 月	《“十四五”黄河流域城镇污水垃圾处理实施方案》	国家发改委	到 2025 年城市建成区基本消除生活污水直排口和收集处理设施空白区，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达到 70% 以上，县城污水处理率达到 95% 以上建制镇污水处理能力明显提升；上游地级及以上缺水城市再生水利用率达到 25% 以上，中下游力争达到 30%；城市污泥无害化处置率达到 90% 以上城镇污泥资源化利用水平明显提升。	流域治理、生活污水及污泥资源化利用、污水处理
2021 年 6 月	《“十四五”城镇污水处理及资源化利用发展规划》	国家发改委	到 2025 年水环境敏感地区污水处理基本达到一级 A 排放标准，全国地级及以上缺水城市再生水利用率达到 25% 以上京津冀地区达到 35% 以上黄河流域中下游地级及以上缺水城市力争达到 30%；城市和县城污泥无害化、资源化利用水平进步提升，城市污泥无害化处置率达到 90% 以上。	生活污水及污泥资源化利用、污水处理
2021 年 1 月	《关于推进污水资源化利用的指导意见》	国家发改委	到 2025 年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畜禽粪污和渔业养殖尾水资源化利用水平显著提升；污水资源化利用政策体系和市场机制基本建立。到 2035 年，形成系统、安全、环保、经济的污水资源化利用格局。	循环水及污水资源化利用

如何紧跟国家出台的各项政策，研发先行，培育行业差异化核心竞争力是公司未来几年的重点工作，也是公司战略的核心。

（四）公司核心业务优势

环保产业具有显著的政策导向性特征，从行业发展状况和行业前景来看，行业政策红利仍将继续，市场机会大于困难。随着行业发展、国家相关新政出台，结合以往政策的延续性、持续性及稳定性，未来 2-3 年内仍将是水环境治理行业的快速发展期，公司亦不断进行技术升级，以适应行业发展。公司将在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河道治理、河湖景观水体治理、农村污水和黑臭坑塘系统治理、循环水系统治理等传统优势业务上不断发挥技术优势，持续深化行业布局，同时积极布局工业园区节能降碳减排、智慧化服务平台、排水管网建设、污泥资源化利用等新兴业务领域，为公司未来发展提供新的业绩增长点。

1. 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

技术创新是新质生产力中最为核心的部分。在环保行业，技术的革新和应用是推动行业进步的主要动力。公司始终坚持创新引领，不断加强自主研发创新，提升水环境综合治理能力。

近年来，国家对污水处理厂的排放要求日趋严格，《“十四五”城镇污水处理及资源化利用发展规划》强调，“十四五”时期应以建设高质量城镇污水处理体系为主题，从增量建设为主，转向系统提质增效与结构调整优化并重，提升存量、做优增量，系统推进城镇污水处理设施高质量建设和运维。为促进景观河湖水体的水质提升，推动流域生态环境的持续改善，北京、天津、昆明等城市或地区已先后制定并执行了更为严格的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地方标准，进一步拉动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的市场需求。

在城镇污水处理设施新建市场趋于饱和的背景下对存量污水处理厂存在的诸如：大马拉小车、能耗高、污水浓度低、设计标准与新标准差距大等问题，对存量污水处理提标完善降能等已成为城镇水环境治理领域中新增投资规模增速最快的组成部分。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提升，主要体现为总磷、总氮等指标的排放限值更为严苛。在污水处理厂的提标改造业务方面，公司通过自有核心技术产品，特别是总氮、总磷、溶解氧指标的提标改造上处于行业领先。公司通过速分生物超极限脱氮装置，用于一级 A 出水的总氮提标，可实现出水总氮 $\leq 5\text{mg/L}$ ；通过孢子转移超极限除磷装置，用于一级 A 出水的总磷提标，实现出水总磷 $\leq 0.05\text{mg/L}$ ，并对出水进行富氧和除浊处理，在完成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的同时，有助于整体水环境质量的提升。利用速分生物处理技术独特优势，在解决污水处理厂大马拉小车、污水浓度低、温度低、污泥减量等方面具备差异化竞争优势。

2. 河湖流域治理

《“十四五”重点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规划》为我国“十四五”期间的河湖生态修复和流域治理指明了方向。规划指出，聚焦重要湖泊推进保护治理，以新三湖（白洋淀、洱海、丹江口）、老三湖（太湖、巢湖、滇池）、洞庭湖、鄱阳湖、乌梁素海等为重点，因地制宜采取截污控源、生态扩容、科学调配、精准管控等措施，统筹推进污染防治与绿色发展，切实削减入湖污染负荷，加强主要入湖河道整治，构建环湖截污系统，加大氮、磷等主要污染物防控力度；推动大江大河综合治理，以深化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与可持续发展试点为抓手，以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长三角一体化发展、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区域重大战略为目标，聚焦大江大河干支流和经济社会发展主战场，提升主要河流治理水平，统筹推进水污染综合治理。

河湖生态修复和流域治理属于系统治理工程，需从系统规划、设计、治理、运营、商业模式、监督、监控、考核、管理体系等多方面综合统筹。公司秉承“自然生态修复为主，人工干预为辅”的治理理念，以河道断面（水质）达标为目标，通过河道系统诊断分析，确定“一河一策”实施方案。针对不同的治理场景，定制化的进行规划设计，不是局限于单个技术难点，而是从系统角度进行整体设计，兼顾点源、内源、面源污染问题，技术与管理相结合，构建良性水生态系统，恢复河道健康水质。

3. 农村污水和黑臭坑塘系统治理

《“十四五”重点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规划》指出，加大农业农村污染防治力度，结合人居环境整治，有序推进农村环保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已建设施运行水平。2021 年 12 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颁布《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方案（2021-2025 年）》，提出到 2025 年，农村人居环境显著改善，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建设取得新进步；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稳步提高，厕所粪污基本得到有效处理；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不断提升，乱倒乱排得到管控；农村人居环境治理水平显著提升，长效管护机制基本建立。

与城镇污水处理相比，农村污水处理在业务模式上存在特殊性。目前，我国农村污水处理技术体系尚未有效建立，必须因地制宜的选择合适的治理模式。公司采用源头控源截污、内源污染治理及控制、水质应急处理、水质稳定处理、区域水资源循环利用系统、水

质物联网监控系统、区域黑臭坑塘治理调度管控中心、政府监督管理考核机制、村民公约构建及监督等“九位一体”系统方法，实现农村黑臭坑塘系统治理。尤其在内源污染治理方面，公司自主研发的阻隔、消减类产品，可有效实现河湖黑臭底泥的原位治理，避免二次污染问题产生，相较于传统的清淤疏浚可极大程度降低处理费用，社会效益显著。同时为契合广大农村地区的经济承受力与发展模式，公司推出千元级水质物联网监测系统，并提供技术服务商业模式，可为农村打造因地制宜、高效实用且经济实惠的治理方案，助力农村地区可持续发展和乡村振兴。

4. 循环水系统治理

在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政策的引导下，不断完善节水措施，出台节水条例等政策。通过发展循环水处理行业，加强水资源的保护和有效利用，将节水、减排、废水处理、中水回用作为重要的节能减排工作，通过开拓再生水、增加水资源量，实现资源循环利用。

循环水业务一直是公司的传统优势业务，公司也积极主编和参编了多项国家级和行业标准，在循环水领域具有较强的领先地位。围绕循环水领域，针对中央空调冷却循环水、冷冻循环水、采暖循环水、工业循环水等多种场景，公司提供系统解决方案，帮助客户实现节水、节能、降碳的目标，并不断进行产品研发及生产。目前公司全程处理器已升级至五代，打造循环水处理领域第一品牌“水医生”。

2023 年度，公司重点参与了西凉山循环水项目、地下 2000 米循环水、光伏产业、液冷技术的配套技术的循环水配套，其中，公司凭借自主研发的智能离子平衡装置，在工业循环水近零排放领域取得重大突破。该设备在满足高脱盐率（50%~80%）、高回收率（80%~95%）的同时，实现低能耗（1~2kW·h/吨水）。离子平衡技术的应用，在满足缓蚀阻垢、杀菌灭藻作用的基础上，可有效降低冷却循环水系统 60%以上的补水以及 95%以上的排污，实现碳减排 20%以上，真正实现节能节水降碳的多重目标，为推动行业绿色发展贡献了重要力量。

5. 排水管网系统

公司采用网格化分级、分节点、分区域的精细化管理模式，通过“水量+水质”双指标在线监测方法，精准判断雨水汇入情况，迅速锁定存在渗漏问题的区域。在此基础上，进一步确定收水范围内污水入厂浓度，结合污水厂的实际处理能力，科学实施管网调度。通过在雨污管道中部署电导率、水位、流量等传感器，深入分析管网的错接、漏接、堵塞、漏损以及外水入侵等问题，实现对管网运营状态的全面监测。此外，通过环状布点监测雨水管网流量、液位、电导率，研判管网承载容量，结合降雨数据绘制内涝风险图，同时叠加日常水位信息推演内涝扩散，经传感器校对后，通过 LED 显示屏和声光报警器预警，及时消除内涝风险。

公司通过综合运用先进的硬件检测设备和高效的软件监控平台，成功实现了对管网淤堵问题、违规排放问题、入渗入流问题的精准定位，建立了低洼点、内涝、管道充盈度及管道淤堵的预警机制。这一系列举措不仅实现了管理精细化、业务流程化、巡查智能化，还确保了考核指标的科学性和决策的智慧化，为城市管网的安全稳定运行提供了有力保障。

6. 污泥干化利用

污泥资源化利用是水环境治理行业发展的内在需求，是城市污水处理厂提质增效、增

值保值的必要条件。公司在行业政策指导下，致力于强化污泥无害化处理与资源化利用，重点打造污泥处理绿色低碳标杆示范项目。

公司采用先进高效的污泥脱水和干燥技术，可将污泥含水率最低降至 10%，远超传统污泥干化效果。同时，针对干化过程中产生的热量，进行高效回收和再利用，大幅降低能耗。一方面直接解决了污泥减量难题，另一方面可实现 70%以上碳减排。根据客户需求，公司提供定制化的污泥处置方案，处置后的污泥可广泛应用于农业、建材等领域，实现资源的循环利用，提高污泥的经济价值。

7. 环保管家服务

结合目前国内环保形式，公司推出“环保管家”的综合环保技术服务。针对服务对象特征，除传统的环境管理咨询服务之外，还提供独特的定制化深度排查服务，包括水、气、固专项服务。通过技术服务，帮助企业合理利用资源、优化生产流程、减少能源消耗和污染物排放，整体上实现环保成本的有效降低，从而提高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环境效益。

目前，公司的“环保管家”服务已形成一套全面而系统的流程，涵盖园区及企业的环保摸排、属地管理协助、重点问题督察与档案管理等多个关键环节。通过风险评估、科学规划、监督管理、风险管理、持续督办等闭环的系列专业服务，提高环保决策科学性，实现环境产业链的高效协同。

8. 景观水体治理

公司采用系统治理理念，从系统角度进行整体设计，兼顾水质治理、提升、维持三位一体，以提升水体透明度和溶解氧为目标，定制化治理措施，促进水生态系统修复，逐步创建适宜水生生物生存的生态环境，打造物种丰富、结构合理、功能健全的水生态系统。

公司秉持独特的水资源综合利用、梯级回收与利用理念，统筹考虑景观水体自身及周边环境水资源，包括雨水、中水、循环水、冷凝水等多种非常规水源，通过科学规划和高效利用，大幅度降低自来水消耗量，不仅有效缓解了水资源紧张问题，还为景观水体治理领域树立了低碳、节能、节水、绿色的典范。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节能环保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等未发生重大变化。

科净源立足于水环境治理行业，是一家专业从事水环境系统治理的创新型综合服务商，围绕客户对水环境治理的需求，为其提供水处理产品、水环境综合治理方案和项目运营服务。

（一）主要业务

作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科净源高度重视技术研发，先后突破了超极限脱氮、超极限除磷、低温污水生物处理、污泥源头减量、微污染水生物处理等技术难题，并经自主研发形成了速分生物处理技术、孢子转移技术两大主要核心技术。速分生物处理技术主要处理水中的有机物、氨氮、总氮等污染物，该技术将流体力学的“流离”原理与生物膜、多级 A/O 生物处理技术相结合实现水质净化，是一种高效的生物处理方法。孢子转移技术主要处理水中的总磷、悬浮物等污染物，该技术通过定制化药剂、微纳米气泡与水中的磷、疏水基悬浮物发生反应实现水质净化，是一种高效的物理化学处理方法。

公司以自有核心技术为基础，二十余年水环境治理经验为依托，从系统的角度不断优化创新核心技术及服务，构建起“咨询、设计、制造、实施、运营”全生命周期的综合管理服务体系，在流域规划治理、城镇及园区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及提标改造、河湖景观水质提升、黑臭水体治理、农村污水治理及循环水系统处理等领域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二）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为水环境治理提供整体解决方案，主要产品及服务包括水处理产品、水环境综合治理方案及项目运营服务。水处理产品是公司核心技术的载体；水环境综合治理方案以水处理产品为基础，对水环境治理项目实施全过程或若干阶段承接；项目运营服务是公司水处理产品和水环境综合治理方案的延续及补充，为客户提供水处理设备运营及维护服务。

公司主要产品、服务情况具体如下：

1、水处理产品

公司水处理产品主要包括速分生物处理系统及孢子转移系统，根据污水的水质和水量为客户提供相应的水处理产品。公司水处理产品既可以直接对外销售，也可以用于水环境综合治理方案、项目运营服务等业务。

①速分生物处理系统

速分生物处理系统是公司自主研发的一种新型水处理产品，依托自有核心技术“速分生物处理技术”，通过生物处理方法有效去除水中的有机物、氨氮、总氮等污染物。速分生物处理系统的主要构成：包括速分系统主体、速分生物球、曝气系统、集排泥系统、自控系统、加药系统及辅助配套系统等。速分主体按照处理要求进行工艺设计和功能分区；

速分生物球均匀排布于速分主体中，其作为生物载体，为微生物的粘附、生长和繁殖提供场所，同时为流离现象的形成提供条件。

速分生物处理系统的技术特点及优势：速分生物处理系统通过进水关键指标的判断与控制、模块化水量匹配设计、定制化速分球、稳态流动场、多功能曝气系统等方面进行系统创新，具有污染物去除效率高、超极限脱氮、耐水质及水量冲击、耐低温、剩余污泥原位减量、适于微污染水处理等优势。

速分生物处理系统的应用场景：速分生物处理系统主要应用于城镇及园区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及提标改造、超极限脱氮、景观河湖水质提升、黑臭水体治理、农村污水治理等多个场景。在实际项目中，根据项目的环境条件、水质条件、水量规模以及客户需求等，进行速分生物处理系统的选型和定制化设计。

②孢子转移系统

孢子转移系统是公司自主研发的一种新型水处理产品，依托自有核心技术“孢子转移技术”，通过物理、化学等学科的交叉应用，有效去除水中的总磷、悬浮物等污染物，同时实现水体复氧。

孢子转移系统的主要构成：包括设备主体、孢子发生系统、加药系统、浮渣收集及排污系统、沉泥抽吸及排污系统、自控系统等。孢子发生系统产生的微纳米气泡具有巨大的比表面积，通过释放过程中产生的超强搅拌作用，与进水和定制化药剂在设备主体中发生反应，形成的浮渣经过刮渣机刮除，沉泥经过底部吸泥机清除。

孢子转移系统的技术特点及优势：孢子转移系统通过溶气系统、稳态流动场、定制化药剂、药剂准确投加、内源污染控制等方面进行系统创新，具有超极限除磷、饱和溶解氧出水、药剂残留低等优势。

孢子转移系统的应用场景：孢子转移系统主要应用于城镇及园区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及提标改造、超极限除磷、河湖景观水质提升、黑臭水体治理、蓝绿藻处理、含磷废水处理等多个场景。在实际项目中，根据项目的环境条件、水质条件、水量规模以及客户需求，进行孢子转移系统的选型和定制化设计。

③其他产品

公司其他水处理产品还包括循环水处理设备、BMR 污水处理设备、药剂等，是公司在速分生物处理系统和孢子转移系统外销售的其他产品。

公司自主研发的智能离子平衡装置是针对中央空调冷却循环水、冷冻循环水、采暖循环水、工业循环水实际运行状况，基于节能减排特别是节水及环境需求，结合国家“双碳”政策最新研发的环境友好型循环水专用综合水处理设备，通过对循环水系统的水质净化处理，达到降低水中含盐量，有效控制循环水浓缩倍数，精确指导系统排污和补水，减少系统补水量及排污量，控制系统生物腐蚀、氯离子腐蚀，减低碳排放量，达到节能节水降碳目的。有效保护空调机组的安全运营，实现降低运营成本及延长系统设备使用寿命等目的。此产品在地铁站、产业园区内均有应用，获得了较好的效果。

2022 年 1 月 30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关于完善能源绿色低碳转型体制机制和政策措施的意见指出：完善能源绿色低碳转型科技创新激励政策。强化国有能源企业节能低碳相关考核，推动企业加大能源技术创新投入，推广应用新技术，提升技术水平。在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政策的引导下，各个行业节能减排的工作正走向深入。其中工业和民用的冷却循环水系统近零排放问题受到关注，作为“双碳”工作落地的突破口，冷却循环水系统近零排放的产品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

2、水环境综合治理方案

水环境综合治理规划实施设计方案是以公司核心技术为基础，水处理产品为支撑，针对相对规模化、集中化的区域水环境治理需求，为客户提供包括项目治理方案的规划及设计、水处理产品的供应与安装、售后维保等服务，对水环境治理项目实施全过程或若干阶段承接。

水环境综合治理规划实施设计方案是公司整体解决方案中的核心模块，为水处理产品、运营服务提供支撑。水环境综合治理规划实施设计方案依据用户需要治理的污水水质、水量、治理标准，结合区域内排污单位的实际情况、尾水去向、水资源综合利用及未来的发展预测等需求，为用户提供整体解决方案，满足用户的显性需求和潜在需求。

3、项目运营服务

项目运营服务包括公司承接的水环境治理项目的运营服务以及其他运营服务。公司主要依托自主研发的水处理产品和水环境综合治理方案的客户群体，提供运行质量高、运营成本可控、出水稳定的运营服务。

项目运营范围包括：新建或改造（提标、扩容）城镇污水处理厂、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河道及湖泊水质提升设施、城市或农村黑臭水体治理设施、农村污水治理设施等。

（三）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注重产品质量和过程控制，建立了完善的采购流程和制度。公司对外采购主要分为两类，一类是原材料采购，主要为基础性物料、通用标准部件等，具体包括药剂、箱体、泵及钢材；另一类是劳务外采，主要包括业务开展过程中的土建、工程设备安装等低附加值工作。

①供应商资格

公司采购中心依据《采购管理制度》、《供应商管理制度》等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收集供应商的相关信息，以其经营资质、产品质量、质量保证能力、服务能力、价格等作为选择供应商的主要依据，公司在选定合格供应商后，建立其供应商档案。采购中心定期或不定期根据供应商合同履行情况、产品质量、性价比、售后服务等指标，对供应商进行考核，淘汰不合格供应商。

②原材料采购

公司原材料采购主要包括药剂、箱体、泵及钢材。公司面向市场独立采购各种原材料，采购中心依据物料清单和采购计划，根据供应商资料 and 市场行情进行询价，原则上应向三家以上供应商询价、比价或经分析后开展议价，并进行综合比对，最终确定签约供应商，与其签订采购合同。采购员依据合同金额大小，填写审批单，按公司内部审批流程分级审批。公司已建立了完备的质量控制体系，以确保采购产品符合规定的采购要求。

③劳务外采

为合理配置业务资源，聚焦主要人力、物力于核心技术领域，公司承接业务后，将部分土建、工程设备安装等低技术含量、低附加值的劳动密集型工作通过劳务外采的形式完

成，公司则主要负责污水处理核心工艺。公司根据合同的权利义务约定对供应商的工作进行严格的监督、管理。

2、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并结合市场预测的方式安排生产。公司提供设计图纸和加工要求，生产制造中心组织实施核心组件的生产，同时采购中心向供应商进行定制化采购。根据产品类型及要求，生产制造中心完成自产件和定制化外购件的组装及成品检验后，再与其他辅助材料一同发往客户指定的项目现场，进行安装调试。

3、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模式为直销。公司通过公开渠道和市政设计院、各地方环保部门、市政投资平台、开发建设商等获取项目相关信息。在项目承接过程中，公司凭借二十余年深耕水环境治理的经验，从流域、区域等宏观角度，为客户规划治理方案，设计符合客户当地实际需求的治理工艺路线。公司利用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为客户提供咨询、规划、设计、建设、运维等全周期的水环境综合治理方案的整体解决方案，满足客户的整体需求，从而促进公司水处理产品、水环境综合治理方案、项目运营服务等业务的承接。

4、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向客户提供产品和服务获取合理利润，主要包括：（1）通过速分生物处理系统和孢子转移系统等水处理产品的销售获取价值增值收益；（2）通过对水环境综合治理方案项目实施全过程或若干阶段承接，获取水环境综合治理方案服务收入；（3）通过运营污水处理设施收取项目运营服务费用。

公司以水环境整体解决规划实施设计方案为出发点，满足客户对水环境治理的综合需求，为其提供专业化、定制化服务。水处理产品、水环境综合治理方案、项目运营服务相互协同，具体来说：

①水处理产品作为公司核心技术的载体，是公司立足于水环境治理行业的基础，其独特的处理工艺及良好的治理效果为公司进入水环境综合治理方案、项目运营服务等业务领域提供了支撑；

②水环境综合规划实施设计治理方案是公司整体解决方案中的核心模块，为水处理产品销售、项目运营服务提供支撑。水环境综合规划实施设计治理方案既可以带动水处理产品的销售，又为项目运营服务提供了业务机会；

③项目运营服务是水环境综合治理规划实施设计方案的后续服务，在项目运营服务过程中也促进了公司水处理产品的销售，同时提供稳定的现金流。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技术研发和经验优势

1、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专注于水环境治理领域，经过二十余年的行业深耕，公司积累了一定的技术和研发优势。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取得一百余项专利技术，其中发明专利 19 项，实现了一系列的自主创新。以专利技术为基础，公司相继成功研制了速分生物处理系统、孢子转移系统、智能离子平衡系统等核心产品，目前已在多个污水处理、循环水处理领域推广应用，具体包括湖泊治理、河流治理、黑臭水体治理、污水处理厂建设运营、污水处理厂提标建设运营、污水处理厂尾水超极限脱氮除磷建设运营，工业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建设运营，农村污水处理厂建设运营、循环水深度处理与近零排放等多项水环境治理等。

2、经验优势

在项目经验方面，公司二十余年深耕水处理细分市场，积累了不同地域、环境、水质条件下的实施经验，为项目的咨询、规划、设计、产品供应、安装调试、运营维护提供了有力支撑。

同时，公司基于优质的资源平台，与行业优秀的高校及科研院所进行广泛、密切合作，包括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清华大学、北京师范大学、北京交通大学、北京化工大学等，借助强大的师资力量、专业经验和研发实力，为项目的产品研发、工艺包设计、智慧化管理提供有力支撑。

（二）综合服务优势

公司综合服务优势主要体现在，公司凭借深耕水环境治理的经验，从流域、区域等宏观角度，为客户规划治理方案，设计符合客户当地实际需求的治理工艺路线。同时，公司利用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为客户提供咨询、规划、设计、建设、运维等全周期的水环境综合治理的整体解决方案，满足下游市场的多元化需求。此外，公司作为环保管家，为政

府或企业提供一站式环保托管服务，统筹解决企业环境问题，包括决策咨询、深化监管、管理指导、方案规划、污染治理、设备供给、设施管护、风险控制等多方面定制化内容。协助政府或企业提高决策科学性，保证服务效果，有效降低环保管理成本，同时降低环境产业链各个环节脱节产生的高昂交易成本。公司出色的综合服务能力得到了客户的广泛认可，为公司竞标提供了有力的支撑。

（三）品牌优势

公司多年以来持续被评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并获得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经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认定为北京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北京市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经北京市顺义区经济和信息化局认定为“顺义区创新创业型苗圃企业”，相关荣誉体现出行业主管部门对发行人研发水平和创新能力的充分认可。

公司坚持质量为先的理念，通过长期市场竞争积累了较为成熟的行业经验以及良好的行业口碑。公司拥有“水医生”等众多商标，品牌优势有力的促进了公司产品销售，增强了公司的盈利能力。

（四）人才和管理优势

公司多年来围绕水环境系统治理业务从事咨询、规划、设计、产品供应、安装调试、运营维护，建立了集技术研发、实施开发、运营管理于一体的专业团队，形成了以核心技术骨干为基础、一般技术研发人员及骨干运营人员辅助、相关岗位人员参与的网状管理体系。公司人员结构匹配得当，既有具备市场敏感度的研发团队，又有具备多年从业经验的中、高层管理团队。公司管理团队风格稳健、目标统一，能够保证公司生产经营政策的持续稳定，并高效制定适应市场变化及符合公司实际的发展战略。公司的研发团队、管理人员具有较丰富的行业经验，能够从实践中提出技术优化方案，使工艺技术得到更充分的应用。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3 年受外部复杂严峻的环境，以及市场供需变化等多方面因素影响，水环境治理行业订单释放缓慢，市场竞争加剧；受环保投资节奏放缓影响，公司已获取订单为能按照原定事实计划推进，导致项目实施进度未达预期，公司 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01,779,764.81 元，较上年同期下滑 31.3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402,459.94 元，较上年同期下滑 77.53%。

面对严峻的市场竞争形势，公司严格控制订单质量，重点支持优质项目，保障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

一、细分业务成绩

在报告期内，我们积极拓展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河湖流域治理、农村污水和黑臭坑塘系统治理等业务领域，搜集项目信息并跟踪落地，但由于部分政府项目受到政策、资金、环境和社会等多种因素的影响，一定程度上放缓了相关项目的建设实施。以云南、河北等地的项目为例，在工业园、城镇村屯的基础设施类、资源开发类等多个领域，虽然政府一直在积极推进项目的进展和实施，采取了一系列诸如加强协调和管理、加大化债资金投入力度等措施来确保项目的顺利进行，但部分项目还是因客观原因实施进度受到影响或推迟招标。

二、市场版图

在市场版图方面，我们进一步巩固在国内市场的领先地位，报告期内，我们聚焦区域发展，在国内重点区域，围绕水资源的项目解决方案类业务，加强与央企、国企等重要客户的合作，比如在安徽省，科净源与安徽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建立合作关系；在云南省，科净源和长江重庆航道工程局建立战略合作关系等等。此外，公司在川渝、陕西和广深等创新区域，基于原有的循环水业务的基础，创新夯实水资源业务，借力于重点区域的经验和成熟团队，招聘和培养了多名员工，成立多个项目推进小组，与合作伙伴共同获取大量项目信息，为科净源国内市场版图拓展夯实了基础。

我们秉承国内、国际市场两手抓，成立了国际事业部门，积极拓展海外业务，运用市场调研与分析、产品定位、渠道拓展、品牌推广等多种策略，借助于产品的独特性和差异化优势，寻找合适的合作伙伴和销售渠道，积极建立“科净源”品牌形象和美誉度，参与国际展览、研讨会等活动，并通过与多家国际知名企业、行业国际水平的专家及平台建立战略合作关系，积极拓展国际市场。

三、技术成效

技术方面，我们注重研发，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提升自主创新能力，推动技术创新和升级。在报告期内，通过加强与高校和科研机构的合作，引进先进的技术和设备，公司在多个领域取得了重要突破，如和北京师范大学环境学院进行深度的产学研合作，在硫自养速分的研发方面，有了实质性的突破，合作开发了微电解-硫自养反硝化免烧结填料。

我们成功研发出了多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在速分升级和孢子机升级上持续发力，进一步提升了公司核心技术的处理效能，并在实际应用中取得了显著成效。这些技术的推出不仅提升了我们产品的性能和质量，提升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也进一步巩固了我们在行业内的技术领先地位，为行业的发展贡献了力量。

四、上下游产业布局

在上下游产业布局方面，我们积极构建完整的产业链，与供应商和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形成了上下游企业的合作与协同。

报告期内，不断优化供应链，持续降低采购成本及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通过年度战略协议的签订，保障供应商采购量及供货稳定的同时，对采购成本进行实时监控，并结合技术部门针对现有采购设备及材料进行品牌及功能优化，并持续推

动采购数字化平台，多维度协同，提高人效及人均产值。通过与上游供应商的深度合作，不仅确保供应链稳定和成本控制，同时也是公司技术创新及持续领先的重要组成，公司坚持“自愿、平等、公平、诚实信用”的交易原则，注重于供应商长期稳定的共赢发展，充分尊重并保护供应商的合法权益。为客户及社会提供安全、可靠、优质的服务是公司的一贯追求，把履行企业社会责任贯穿于企业经营和管理的各个环节，实现企业与社会和谐发展。

我们密切关注下游市场的需求和变化，及时调整产品策略，以满足客户的多样化需求，公司客户多为政府单位、政府平台公司或者总包单位，提供定制化的、多样性的产品和服务是必不可少的。同时，公司还积极参与上下游产业链的整合和优化，经此来推动整个环保产业的升级和发展。为上下游客户及社会提供安全、可靠、优质的服务是公司的一贯追求，把履行企业社会责任贯穿于企业经营和管理的各个环节，实现企业与社会和谐发展。

总的来说，报告期内我们的主营业务取得了显著的成绩，市场版图得到了进一步拓展，技术成效显著，上下游产业布局也更加完善。未来，我们将继续保持创新精神和市场敏锐度，加大研发投入，推动技术创新和产业升级，努力实现更加辉煌的业绩。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301,779,764.81	100%	439,287,820.15	100%	-31.30%
分行业					
水处理行业	301,295,802.55	99.84%	430,744,700.52	98.06%	-30.05%
其他	483,962.26	0.16%	8,543,119.63	1.94%	-94.34%
分产品					
水处理产品	138,155,625.95	45.78%	234,205,470.64	53.31%	-41.01%
水环境综合治理方案	86,463,052.58	28.65%	82,534,076.65	18.79%	4.76%
项目运营服务	76,677,124.02	25.41%	114,005,153.23	25.95%	-32.74%
其他业务	483,962.26	0.16%	8,543,119.63	1.95%	-94.34%
分地区					
国内	301,779,764.81	100.00%	439,287,820.15	100.00%	-31.30%
分销售模式					
直销	301,779,764.81	100.00%	439,287,820.15	100.00%	-31.30%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水处理行业	301,295,802.55	161,511,774.96	46.39%	-30.05%	-30.67%	0.48%
分产品						

水处理产品	138,155,625.95	81,847,202.10	40.76%	-41.01%	-29.75%	-9.50%
水环境综合治理方案	86,463,052.58	33,117,171.80	61.70%	4.76%	-43.62%	32.87%
项目运营服务	76,677,124.02	46,547,401.06	39.29%	-32.74%	-19.38%	-10.07%
分地区						
国内	301,295,802.55	161,511,774.96	46.39%	-30.05%	-30.67%	0.48%
分销售模式						
直销	301,295,802.55	161,511,774.96	46.39%	-30.05%	-30.67%	0.48%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水处理产品销售	营业成本	81,847,202.10	50.62%	116,500,844.83	49.62%	-29.75%
水环境综合治理	营业成本	33,117,171.80	20.48%	58,739,102.38	25.02%	-43.62%
项目运营服务	营业成本	46,547,401.06	28.79%	57,735,236.89	24.59%	-19.38%
其他业务	营业成本	188,679.24	0.12%	1,818,475.63	0.77%	-89.62%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19,490,963.41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9.60%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第一名	36,179,723.00	11.99%
2	客户第二名	24,690,908.92	8.18%
3	客户第三名	20,496,902.65	6.79%
4	客户第四名	20,247,063.27	6.71%
5	客户第五名	17,876,365.57	5.92%
合计	--	119,490,963.41	39.60%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28,297,645.34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54.86%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第一名	91,596,776.24	39.16%
2	供应商第二名	12,430,731.30	5.32%
3	供应商第三名	10,297,336.99	4.40%
4	供应商第四名	7,241,872.73	3.10%
5	供应商第五名	6,730,928.08	2.88%
合计	--	128,297,645.34	54.86%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3、费用**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6,090,493.13	11,629,165.66	38.36%	主要系本年度销售人员增加导致销售人员薪酬增加，同时公司加大业务开拓力度，导致差旅费用等增加
管理费用	48,485,419.81	36,985,224.62	31.09%	主要系：（1）本年度管理人员增加，导致管理人员薪酬增加；（2）公司上市过程中相关的招待费、差旅

				费及服务费等较上年度增加。
财务费用	7,215,873.28	8,647,133.88	-16.55%	不适用
研发费用	19,043,604.63	20,479,063.65	-7.01%	不适用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污水厂高标准出水处理工艺研发	为适应国家环保、政策和市场需求，本项目在已有技术储备的基础上，开发了一套技术可行、经济合理、能够满足高标准出水（准Ⅲ类即京标A、准Ⅳ类即京标B）的污水处理工艺，有利于公司更好地开拓市场和获取项目，提高市场竞争力。	结题阶段	开发一种具有市场竞争力的、能够满足高标准出水（准Ⅲ类即京标A、准Ⅳ类即京标B）的污水处理工艺，优化运行参数，形成工艺包。	为公司实施高标准出水（准Ⅲ类即京标A、准Ⅳ类即京标B）的工程项目提供工艺技术路线，有利于公司更好地开拓市场和获取项目，提高市场竞争力。
高污染化工废水处理研究项目	以速分工艺为核心，依托模块化的一体式设备，利用活性污泥对污染物的吸附作用、生物膜法对污染物的生化作用，对化工废水进行处理，达到下水道标准《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的目的。	结题阶段	本项目形成一条适用于高污染化工废水的工艺路线。出水水质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为公司在工业废水处理领域探索出全新的路径，帮助公司发展高难化工废水处理领域。
基于活性炭生物膜载体的污水深度脱氮除磷处理技术研发项目	本项目以强化速分生物处理系统的脱氮除磷功能为目标，研发基于活性炭生物膜载体的污水深度脱氮除磷的填料形式，旨在提高速分生物处理系统的反硝化效率的同时，增加除磷功能，进而降低碳源和化学除磷药剂的投加。	测试阶段	开发一种具有强化除磷特性的活性生物膜复合载体，建立一种基于活性炭生物膜载体的污水除磷处理技术工艺（好氧），建立一种基于活性炭生物膜载体的污水反硝化脱氮处理技术工艺（缺氧），较常规的反硝化过程，可节约碳源投加量 50%以上；	通过化学除磷和生物除磷的耦合作用，以减少碳源投加和后续化学除磷药剂的投加为目的，开发出高效的反硝化填料和除磷填料，并将其与速分系统相结合，提高速分生物处理系统的脱氮除磷功能。提高公司技术竞争力，降低公司脱氮除磷的运维费用，增加经济性。
新型全程过滤器研发项目	满足循环水市场需求，更好的服务于用户、服务于营销，结合公司现有技术设备，对循环水处理市场做了调查了解研制一批新设备，扩大公司产品线，增加销售份额。	测试阶段	1. 开发一种新型全程过滤器设备； 2. 开发设备指标 3. 设备集成度高，实行智能化控制；	形成科净源独有的产品，完善公司产品线，为公司提供进军循环水领域的有力武器
可移动式低浓度氨氮	针对微污染水质，我	结题阶段	开发一套可移动式氨	灵活解决河道低浓度

应急处理一体化设备研发项目	司孢子转移一体机技术已可基本满足总磷及化学需氧量处理的需求，稳定达到地表水 III 类标准要求。		氮应急处理一体化设备，可灵活应用于河道微污染水处理以及污水处理厂尾水氨氮应急保障（尤其冬季）	氨氮污染，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推进市场开拓工作。
---------------	--	--	--	------------------------------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74	89	-16.85%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1.76%	26.89%	-5.13%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33	45	-26.67%
硕士	16	13	23.08%
其他	25	31	-19.35%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13	21	-38.10%
30~40 岁	40	46	-13.04%
其他	21	22	-4.55%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19,043,604.63	20,479,063.65	22,323,291.1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6.31%	4.66%	4.65%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2,566,279.11	242,049,778.45	16.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6,685,497.45	267,245,098.97	74.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119,218.34	-25,195,320.52	-630.7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126,836.97	2,480.00	2,424,369.2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6,937,408.28	18,270,504.82	923.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126,810,571.31	-18,268,024.82	-594.17%

额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2,750,032.94	206,932,704.59	345.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9,558,196.28	156,187,574.59	59.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3,191,836.66	50,745,130.00	1,226.6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2,262,047.01	7,281,784.66	4,874.9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减少 158,923,897.82 元，主要原因系：①受市场环境因素等影响，公司部分工程项目应收账款回款不及预期，导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减少；②本年度因项目需要支付的采购款项较上年有所增加；③本年度支付的所得税较上年增加；④与上年相比，本年度职工薪酬有所增加。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减少 108,542,546.49 元，主要原因系公司北京总部基地建设支付相关款项导致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大幅增加。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 622,446,706.66 元，主要系本期收到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募集资金所致。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增加 354,980,262.35 元，主要原因系本期收到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募集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84,119,218.34 元，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较大差异，主要原因系：(1) 受应收账款余额增加影响，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较大；(2) 应收账款等经营性应收项目较上年增加。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26,836.97	0.84%	购买理财产品产生的收益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0.00%		
资产减值	8,272,788.21	54.78%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否
营业外收入	10,779,719.56	71.38%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否
营业外支出	-282,221.38	-1.87%	非流动资产损坏报废损失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	---------	---------	------	--------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463,278,791.41	29.54%	42,584,427.98	5.24%	24.30%	主要系本期收到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募集资金所致。
应收账款	503,859,030.10	32.13%	335,936,776.41	41.37%	-9.24%	主要系本期部分客户应收账款回款不及预期所致。
合同资产	27,330,903.63	1.74%	75,000,678.48	9.24%	-7.50%	主要系期初合同资产中已完工未结算项目在本期结算所致。
存货	44,265,035.11	2.82%	30,435,359.99	3.75%	-0.93%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0.00%	
固定资产	14,862,649.68	0.95%	17,762,410.94	2.19%	-1.24%	
在建工程	259,142,523.94	16.52%	153,063,250.07	18.85%	-2.33%	主要系公司北京总部基地建设购置相关资产所致。
使用权资产	1,263,821.29	0.08%	3,203,898.56	0.39%	-0.31%	
短期借款	155,172,367.23	9.89%	180,211,908.33	22.19%	-12.30%	主要系公司根据资金状况偿还部分银行贷款导致银行贷款余额减少。
合同负债	10,801,336.96	0.69%	6,394,232.95	0.79%	-0.10%	
长期借款	77,000,000.00	4.91%		0.00%	4.91%	主要系本期公司北京总部基地建设新增贷款所致
租赁负债	928,030.85	0.06%	4,197,227.86	0.52%	-0.46%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情况				期初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043,626.19	1,043,626.19	冻结	保函保证金	2,611,309.77	2,611,309.77	冻结	保函保证金

货币资金	60,000,000.00	60,000,000.00	质押	定期存单质押				
固定资产					9,164,800.00	6,169,285.12	抵押	用于银行借款反担保
在建工程	257,282,171.67	257,282,171.67	抵押	用于长期借款				
无形资产	39,111,624.77	29,801,110.41	抵押	用于长期借款				
合计	357,437,422.63	348,126,908.27			11,776,109.77	8,780,594.89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金总额	额	额比例		向	
2023 年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77,142.86	62,879.12	41,875.91	41,875.91	0	0	0.00%	21,003.21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	0
合计	--	77,142.86	62,879.12	41,875.91	41,875.91	0	0	0.00%	21,003.21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北京科净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205号）同意，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7,142,858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价格为45.00元/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71,428,610.00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142,637,433.77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28,791,176.23元。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8月7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3年8月7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23]第17-00008号《验资报告》。</p> <p>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18,759,060.80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21,723.20万元，其中募集资金净额为21,003.21万元，其余主要系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p>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北京科净源总部基地项目	否	31,008.61	26,879.12	11,737.23	11,737.23	43.67%	2024年12月01日			不适用	否
2. 深州生态环保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否	15,683.3	6,000	138.68	138.68	2.31%	2025年12月01日			不适用	否
3. 昆明市科净源生产水处理专业设备项目	是	7,083.34								不适用	否
4.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5,000	30,000	30,000	30,000	10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88,775.25	62,879.12	41,875.91	41,875.91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不适用	否
合计	--	88,775 .25	62,879 .12	41,875 .91	41,875 .91	--	--	0	0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6,203.45 万元及支付的不含税发行费用 629.33 万元，置换资金总额 6,832.78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7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8,8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前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情况	日止，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净额为 1,850,000.00 元，其中：累计转出募集资金专户的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为 1,850,000.00 元。公司后续将在授权期限内根据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及时将资金转回募集资金专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无	昆明市科净源生产水处理专业设备项目	0	0	0	0.00%		0	不适用	否
合计	--	0	0	0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公司现有产能能够有效满足西南区域业务开展，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总额的议案》，同意将“昆明市科净源生产水处理专业设备项目”的投资总额调整为零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7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总额的公告》。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北京科净源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水处理设备的技术开发与服 务、技术咨询（中介除外）；销售水处理设备。 （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30,000,000	441,890,842.39	- 26,696,930.49	166,230,141.03	- 15,993,240.46	- 12,765,742.40
昆明科净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水处理设备的生产、销售及租赁；污水处理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污水	51,000,000	203,868,675.04	105,282,086.05	56,841,071.98	- 13,845,403.25	- 11,630,430.41

		处理技术的研究、开发、咨询及配套服务；环境污染防治及综合利用、环境生态保护、污水综合治理及环境工程的设计、咨询、技术服务；环境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营；节能、生物工程的技术开发；机械、电气设备的销售、租赁、安装及服务；污水处理工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	--	--	--	--	--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无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发展趋势

1. 推进减污降碳绿色发展

“十四五”时期我国进入新发展阶段，这是我国推动实现高质量发展、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的关键期，也是着力提高资源利用效率、积极应对气候变化、推动经济社会绿色转型、高水平建设生态文明的关键期。2024 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也是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重要一年。当前我国生态环保产业的发展重点、根本动力、有效路径发生了新变化，产业需求端由支撑污染防治攻坚战逐步转向支撑美丽中国建设，实现绿色、低碳发展目标。

绿色低碳是新质生产力的基本要求，新质生产力起点是“新”，关键是“质”，落脚点在“生产力”。我国经济正在构建和形成以绿色、低碳发展为核心的新业态，生态环保和绿色技术创新已经成为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途径和强大动力。在“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推进生态优先、节约集约、绿色低碳发展”的指导思想下，水环境治理行业要真正形成新质生产力，应加强技术创新，谋“新”重“质”，为行业高质量发展赋能。

在工业水系统治理方面，不断提升水资源循环利用率，水系统运行效率，为工业企业提质增效、提升竞争力。在水系统治理需求方面，逐步向污水处理厂精细化运营、地下管网智慧化管理、新型污染物、水环境生态修复等方向倾斜。在水系统服务市场方面，向环保管家服务、污水处理厂运营服务、城市管网的智慧化管理，以及河流、湖泊生态修复运营服务等存量服务的时代转型。在水系统综合治理方面，向系统综合治理转型，既有存量提质增效，又有管网+处理厂+河流生态修复系统需求。

2. 加快污水管网设施建设

“十四五”规划指出，2021-2025 年将新增和改造污水收集管网 8 万公里。随着近些年污水管网建设的发展，总体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能力和污水排放总量的矛盾已经得到缓解，污水末端处理问题已基本解决。管网覆盖不足、漏损、客水挤占管网、错接混接、溢流等问题的普遍存在，成为是我国黑臭水体频发、水污染攻坚战持续拉锯的主要原因。

生态环境部、国家发改委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加强城市生活污水管网建设和运行维护的通知》旨在加快城市污水管网的补短板工作，到 2027 年，将基本消除城市建成区的生活污水直排口和设施空白区，同时将城市生活污水的集中收集率提高到 73%以上，并显著提升城市生活污水的收集处理综合效能。加快推进污水收集和处理设施填补空白，鼓励有条件的大中型城市适度超前建设污水处理设施和规模化污泥集中处理处置设施，并推进雨季溢流污染总量的削减。这将为加快管网设施建设升级，带来新的发力点和增长点。

3. 推动污水设施设备更新

水环境治理行业经历二十年市场化快速发展后，已从规模扩张进入存量提质时代，存量资产的高质量运营成为行业的重点关注方向。一方面，在提质增效、原位扩容等需求下，工艺路线升级带来的技术产品需求已在快速释放；另一方面，在绿色低碳目标指引下，节能设备的改造、智能系统的赋能、再生资源的利用等受到行业高度关注。伴随着水环境治理设施的周期性发展，未来污水厂将迎来“6-10”年一轮的设施更新改造的浪潮。随着国家《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的出台，污水、管网等相关领域基础设施的更新和改造，也将释放近万亿的巨大市场机会。

4. 提升循环水综合利用

我国作为用水大国，水资源短缺形势严峻，供需矛盾突出，节约用水是解决我国水安全问题的关键举措。党中央高度重视治水工作，并把节水放在治水方针的优先位置，并不断完善相关法律法规，以推动节水工作成效。国务院颁布《节约用水条例》，从取、供、用、排和非常规水利用等维度对全过程节水作出了新规定，并从工业、农业、生活等多个方面提出综合性节水措施，这在为相关企业提供法律保障的同时，也指明了业务发展方向和市场机会。

在工业领域，鼓励企业采用先进的节水技术和设备，实现循环用水和废水回用，提高用水效率。在农业领域，推广节水灌溉技术，优化农业水利设施，提高灌溉效率。在生活领域，推进城市节水和农村节水，提高公众的节水意识和技能。《条例》鼓励非常规水的利用，如再生水利用、雨水收集和海水淡化，拓宽水资源供应渠道；强调节水产业和节水服务业的发展，通过技术创新和产业化应用，推动节水技术和产品的广泛应用；鼓励企业和研究机构开展节水技术的研发和推广，提高节水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二）公司发展战略

本规划为公司在当前经济形势和市场环境下，对发行当年和未来三年公司发展做出的计划和安排，投资者不应排除公司根据经济形势变化和实际经营状况对本规划进行修正、调整和完善的可能性。

1、总体发展战略

公司二十余年一直专注于水环境综合治理领域，通过研发和设计的创新、营销模式的创新、整体服务水平的提高、管理制度的完善等方面不断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为客户提

供流域、区域治理的整体解决方案，为客户提供符合水环境治理要求性价比高的产品和服务。

2、未来发展规划

未来公司将继续保持稳步快速发展，延续公司二十多年来的整体发展战略，为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战略目标，将在产能提升、技术研发、市场开拓、管理提升等方面具体实施如下措施：

（1）产能提升发展规划

当下公司产能基本满足公司核心产品及核心组件的生产需求，配套产品以采购中心定制化采购为主。随着公司业务的持续提高，公司将利用募投资金逐步扩大生产基地，提升工艺生产线制造水平，扩充核心产品及组件的储备量，完善公司产品一体化设计制造能力，提高产品生产和订单的交付效率，满足客户对于产品质量和交付时间的要求，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2）技术研发发展规划

公司始终将创新作为生存之道，基于研发创新和技术创新思路，布局公司未来的技术研发发展战略，重点围绕速分生物处理技术、孢子转移技术、智能离子平衡器装置等三个核心技术，结合行业发展方面和市场需求，在已有技术成果基础上再创新，公司将从技术角度突破处理效果的再次提升和凸显整体解决方案竞争力优势，从经济角度突破投资成本低、运行费用少的优势，从操作角度突破产品技术的自动化程度，更要从产品精准适用性方面突破多样化推广优势。

（3）市场开拓发展规划

公司继续把握国家政策对环保产业大力支持的有利条件，持续关注水环境治理行业动态，密切关注区域政府及客户需求，不断完善技术营销体系，以技术营销团队为先锋队，为政府或客户提供前期的咨询规划设计，中期核心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及后期运营服务；在满足客户水资源综合治理需求的基础上，以整体解决方案、核心技术产品和专业运营服务为支撑，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市场占有率。公司将进一步完善营销机制，提升技术营销人员专业水平、服务意识，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

（4）管理提升发展规划

公司目前已建立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并与目前业务相适应的企业治理及运营管理制度。公司将不断完善提升流程管理，提高管理效能。公司将充分利用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为契机，按照上市公司的要求，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管理层工作制度，建立科学有效的公司管理决策机制，从而提升内部治理水平，增强公司整体竞争力。

（三）公司经营计划

2023 年是科净源登陆资本市场的元年，是公司过往战略规划落地之年、创新引领关键之年，同时也是面临水环境治理产业变革和挑战的一年，公司将通过做精存量、做大增量、培育增长新动能的方式，继续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1、深入推进公司战略落地，巩固公司行业地位。紧紧围绕“生态化、低碳化、资源化三化一体，协同增效”的战略规划，在生态化方面紧跟水环境生态修复，积极发挥公司技术优势，同时充分借助公司多年来积累下来的经验和资源优势，拓展河湖流域治理、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黑臭坑塘治理、农村治污等项目。在低碳化方面将节能降碳减排涉及的工业园区节能、大数据机房减排等服务范围扩大，优选部分工业园区开展综合能源服务。在资源化方面进一步拓展污泥资源化业务范围，推动再生资源利用，服务国家双碳战略。

2、持续深化提质增效，助力公司战略升级。一方面，公司将大力推行以“专、精、特、新”为内涵的专业化研发团队、精细化管理、精智化运管、实施安全系统化，练好内功持续创新，坚决做好提质增效工作。另一方面，在审慎开展项目投资，扎实提升项目运营服务和智慧化服务管家，防范运营脱节，提升管理效率。

3、提升内部协同效率，做强利润单元，强化总部支撑职能。为匹配公司发展战略，一是在公司内部各业务区域之间加强资源、技能的沟通交流合作，提升协同效率；二是推进专业公司制，完善治理结构、增强风险隔离、做专做强业务单元；三是强化科净源总部职能，积极发挥总部的指导、赋能、协调、服务、管控的各项功能，实现融合贯通，提升服务效率。

4、继续强化公司各部门能力建设，提升公司风险防控意识和能力。一是继续强化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加强重要子公司管理；二是强化法务合规能力，加强法律事务制度建设，确保体系与制度配套统一，完善线上流程，规范公司合同、案件管理；三是强化财务管理能力，持续推动财采业一体化融合，提升财务电算化管理水平，完善资金全流程管理。

5、强化核心技术创新，新产品开发，增强核心竞争力。科净源持续加强与各大院校、科研院所合作，建设研发总部基地，积极寻找国家级科研平台合作，联合建设重点实验室，引进国际化先进技术，实现国内技术落地。公司要用好国内资源优势 and 国际化平台优势，紧跟国家政策、紧跟市场、坚持自主创新为主，重视引进整合外部技术。围绕主业实现相关多元化技术的横向拓展，同时关注行业内先进技术和业务并购。

（四）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产业政策与市场前景变化的风险

公司立足于水环境治理行业，是一家专业从事水环境系统治理的综合服务商。近年来，国家陆续出台了一系列与水环境治理行业相关的支持政策和发展规划，为公司的生产经营提供了政策基础及市场空间。若未来国家产业政策发生不利变化或宏观经济形势波动导致市场需求量减少，将会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市场调研和行业洞察工作，紧密追踪未来产业政策的变化，进行产业研究，分析市场环境和空间的变化，及时应对行业政策变化风险。

2、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随着我国政府对环保事业的日益重视，政策支持和资金投入力度的加大，水环境治理行业开始涌现出一批具有一定技术实力的企业，大量潜在竞争者也纷纷进入本行业，市场竞争不断加剧。

应对措施：公司继续深耕主业发展，拓展市场开拓渠道，加大市场开发力度，积极应对市场竞争，保持一定市场的占有率。

3、技术人员流失和核心技术泄密风险

随着水环境治理行业的发展及市场竞争的不断加剧，行业内人才争夺日益激烈，公司仍可能面临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核心技术对于公司开拓市场、控制生产成本非常重要。公司核心技术可能会被第三方掌握，导致公司失去竞争优势，进而对公司的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对核心技术人员加强约束激励措施，与核心技术人员签订劳动合同、保密协议和竞业协议，对其任职期间的保密、竞业等事项进行约定，并通过有竞争力的薪酬体系、良好的企业文化和研发机制等保持公司研发团队的稳定。

4、应收账款回收及发生坏账的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大，项目规模增大，项目系统性功能增加，施工周期增长等原因可能会导致公司应收账款余额继续增长，如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发生坏账损失，将对公司资金周转以及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不断地强化应收账款管理，加强应收账款催收力度，根据账龄时间、客户性质和项目情况，制定有针对性的催款方案。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了公司治理活动，提高了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和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

（一）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规范地召集、召开了股东大会。公司平等地对待所有股东，公众股东享有与大股东平等的地位，使其可以充分依法行使自身的合法权利。公司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的股东大会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由见证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在股东大会上充分保证了各位股东有充分的发言权利，确保了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使其可以充分行使股东的合法权利。

（二）公司与控股股东

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股东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规范了自身的行为，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及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均独立运作。

（三）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设董事 7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达到公司董事总数的 1/3。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和

要求开展工作，按时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

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除战略委员会外其他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比均超过 1/2，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和参考。各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和各自的议事细则的规定履行职权，不受公司其他部门和个人的干预。

（四）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设监事 3 名，其中职工监事 1 名，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充分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绩效考核与激励机制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体系和薪酬制度，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绩效与其收入直接挂钩。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程序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的提名、薪酬和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核。

（六）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等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了有关信息；并指定了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并指定了《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金融时报》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以确保公司所有股东都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七）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报告期内以及 2023 年年度报告编制期间，公司不存在向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信息等公司治理非规范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贯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规范运作，并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八）内部审计制度的执行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了内部审计制度，有效地规范了经营管理，在控制风险的同时确保了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通过对公司各项治理制度的规范和落实，公司的治理水平得以不断提高，有效地保证了公司各项经营目标的实现。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进行沟通，并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实施，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审查公司的财务信息等。审计委员会下设独立的审计部，审计部直接对审计委员会负责及报告工作。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规范运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一）公司业务独立

公司独立对外签订合同，开展业务，拥有独立完善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体系，具备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资质证书，不依赖于股东和其他任何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独立面向市场经营的能力，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二）公司人员独立

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产生，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

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独立于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公司已建立并独立执行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制度。

（三）公司资产独立

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机器设备、专利、商标、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具有独立的产品研发、采购、生产、销售系统，其资产具有完整性。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明晰，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资产、资金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也不存在利用公司资产或信用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四）公司机构独立

公司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完备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具有完备、独立的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了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各职能管理部门均能够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在机构设置、职能和人员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合署办公的情形。

（五）公司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并已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设立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100.00%	2023 年 05 月 18 日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02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2.72%	2023 年 09 月 22 日	2023 年 09 月 22 日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

					018)
2023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2.71%	2023 年 12 月 15 日	2023 年 12 月 15 日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28)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葛敬	男	61	董事长	现任	2008年09月26日	2026年05月17日	16,448,597	0	0	0	16,448,597	不适用
张茹敏	女	61	董事	现任	2008年09月26日	2026年05月17日	4,657,388	0	0	0	4,657,388	不适用
李崇新	男	53	董事	现任	2011年01月03日	2026年05月17日	800,000	0	0	0	800,000	不适用
李崇新	男	53	总经理	现任	2016年03月01日	2026年05月27日	0	0	0	0	0	不适用
翟婷	女	46	董事	现任	2021年02月07日	2026年05月17日	0	0	0	0	0	不适用
王月永	男	58	独立董事	现任	2021年02月07日	2026年05月17日	0	0	0	0	0	不适用
王凯	男	63	独立	现任	2021	2026	0	0	0	0	0	不适

军			董事		年 02 月 07 日	年 05 月 17 日							用
曹春芬	女	46	独立董事	现任	2021 年 02 月 07 日	2026 年 05 月 17 日	0	0	0	0	0	0	不适用
赵书江	男	60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21 年 02 月 07 日	2023 年 09 月 22 日	0	0	0	0	0	0	不适用
王少贺	男	40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21 年 06 月 22 日	2023 年 10 月 25 日	0	0	0	0	0	0	不适用
关微	女	41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2021 年 04 月 28 日	2026 年 05 月 17 日	0	0	0	0	0	0	不适用
王硕	女	37	监事	现任	2023 年 09 月 22 日	2026 年 05 月 17 日	0	0	0	0	0	0	不适用
赵雷	男	45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现任	2015 年 05 月 08 日	2026 年 05 月 17 日	300,000	0	0	0	0	300,000	不适用
李玲玲	女	44	副总经理	现任	2021 年 01 月 20 日	2026 年 05 月 17 日	0	0	0	0	0	0	不适用
张宁	男	37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1 年 01 月 20 日	2026 年 05 月 17 日	0	0	0	0	0	0	不适用
合计	--	--	--	--	--	--	22,205,985	0	0	0	0	22,205,985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报告期内，赵书江先生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申请辞去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赵书江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23 年 09 月 22 日	达到法定退休年龄
王硕	监事	聘任	2023 年 09 月 22 日	新任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会成员

葛敬，男，196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高级工程师。2000 年 9 月至 2008 年 9 月，历任科净源有限销售经理、总经理；2008 年 9 月至 2011 年 11 月，任公司总经理；2008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张茹敏，女，196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01 年 1 月至 2008 年 9 月，历任科净源有限行政总监、常务副总经理；2008 年 9 月至 2011 年 11 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11 年 11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公司总经理；2008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人力资源总监。

李崇新，男，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职于北京市同力制冷设备公司、同方股份有限公司；2011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16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

翟婷，女，197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0 年 10 月至今，担任高投名力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裁、财务经理；2010 年 10 月至今，担任名力中国成长基金副总裁、财务经理；2012 年 10 月至今，担任名信中国成长基金副总裁、财务经理；2021 年 3 月至今，担任派格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1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王月永，1965 年出生，天津大学管理学博士，高级会计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 年至 1994 年于山东财经大学任教；1994 年至 2000 年就职于山东证券交易中心，历任研究发展部经理、清算部经理、总会计师；2000 年至 2002 年任山东省东西结合信用担保有限公司副总裁；2002 年至 2009 年任北京安联投资有限公司总裁助理；2010 年至今任北京圣博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现兼任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1 年 2 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王凯军，男，196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2014 年至今，担任宜兴新概念环境技术有限公司董事；2015 年至今，担任中联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 年至今，担任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至今，担任清控环境（北京）有限公司董事；2021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曹春芬，女，1977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大学法律硕士。2001 年 7 月至 2003 年 11 月任北京渔阳集团法务部法务主管；2003 年 11 月至 2004 年 10 月任北京六合伟业科技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办公室主任兼法律顾问；2004 年 11 月至 2005 年 4 月任北京集佳知识产权代理公司商标部商标专员、律师；2005 年 5 月至 2005 年 11 月任北京市伟拓律师事务所实习律师；

2005 年 11 月至 2010 年 7 月任北京市惠诚律师事务所主任助理、专职律师；2010 年 8 月至今任北京市中伦文德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合伙人律师；2020 年 10 月至今，任京磁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会成员

王少贺，男，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1 年 4 月至今，担任公司设计研究院技术副经理；2021 年 6 月至 2023 年 10 月，任公司监事。2023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关微，女，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9 年 2 月至今，担任科净源财务中心会计专员；2021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王硕，女，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2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财务中心会计专员。2023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李崇新：总经理（简历见前述董事介绍）

赵雷，男，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1 年 4 月至 2021 年 1 月，历任公司会计、财务主管、财务经理、董事会秘书；2015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李玲玲，女，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07 年 2 月至 2016 年 4 月，历任公司设计研究院研发部副经理、研发部经理；2016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设计研究院研发部总监；2021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张宁，男，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21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21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翟婷	高投名力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副总裁、财务经理	2010 年 10 月 08 日	2024 年 04 月 28 日	否
翟婷	名力中国成长基金	副总裁、财务经理	2010 年 10 月 08 日		否

翟婷	名信中国成长基金	副总裁、财务经理	2012年10月08日		是
翟婷	派格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3月11日	2027年03月11日	否
王凯军	清华大学环境学院	研究员	2008年09月01日	2025年05月14日	是
王凯军	清控环境（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6月28日	2026年06月28日	否
王凯军	宜兴新概念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1月26日	2034年01月25日	否
王凯军	中联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9月10日	2024年09月10日	是
王凯军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03月16日	2024年03月16日	是
王月永	北京圣博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0年09月15日		是
王月永	北京中圣博扬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年10月15日		否
王月永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07月25日	2026年07月25日	是
王月永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3月16日	2024年03月16日	是
王月永	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是
王月永	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06月14日	2025年06月14日	是
曹春芬	京磁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0月16日	2024年11月16日	是
曹春芬	北京市中伦文德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律师	2010年08月02日		是
赵雷	广西建工科净源生态环保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8月06日	2036年08月05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亦有任职，但其能够对工作时间做出有效安排，未影响其勤勉履行在公司任职的相应职责。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决定，在公司履职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按具体职务领取薪酬。

2、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按照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结合其经营绩效、工作能力、岗位职级等考核确定并发放。

3、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 14 人，2023 年度实际支付税前薪酬 491.97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葛敬	男	61	董事长	现任	71.7	否
张茹敏	女	61	董事	现任	57	否
李崇新	男	53	董事、总经理	现任	64.41	否
翟婷	女	46	董事	现任	0	是
王月永	男	58	独立董事	现任	12	是
王凯军	男	63	独立董事	现任	12	否
曹春芬	女	46	独立董事	现任	12	是
赵书江	男	60	监事会主席	离任	18.16	否
王少贺	男	41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4.6	否
关微	女	41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31.55	否
王硕	女	37	监事	现任	6.79	否
赵雷	男	45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现任	81.81	否
李玲玲	女	44	副总经理	现任	39.51	否
张宁	男	37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60.46	否
合计	--	--	--	--	491.99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3 年 03 月 30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3 年 04 月 27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3 年 05 月 30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3 年 08 月 28 日	2023 年 08 月 29 日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4)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3 年 09 月 06 日	2023 年 09 月 07 日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10)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25 日	2023 年 10 月 26 日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14)

			2023-020)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3 年 11 月 28 日	2023 年 11 月 29 日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23)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葛敬	7	7	0	0	0	否	3
张茹敏	7	7	0	0	0	否	3
李崇新	7	7	0	0	0	否	3
翟婷	7	7	0	0	0	否	3
王月永	7	3	4	0	0	否	3
王凯军	7	3	4	0	0	否	3
曹春芬	7	3	4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开展工作，高度关注公司规范运作和经营情况。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的重大治理和经营决策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形成一致意见，并坚决监督和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
-------	------	--------	------	------	------------	-----------	------------

							有)
审计委员会	王月永、张茹敏、王凯军	5	2023年04月27日	《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确认公司2020年度至2022年度关联交易暨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2023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暨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指导内部审计工作；查阅公司的财务报表及经营数据；向公司管理层了解2022年度的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在2022年度报告编制、审计过程中切实履行审计委员会的职责，监督核查披露信息	
			2023年08月25日	《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指导内部审计工作；查阅公司的财务报表及经营数据；向公司管理层了解2023年半年度的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在2023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审计过程中切实履行审计委员会的职责，监督核查披露信息	
			2023年10月24日	《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		指导内部审计工作；查	

				季度报告》、《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阅公司的财务报表及经营数据；向公司管理层了解 2023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在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审计过程中切实履行审计委员会的职责，监督核查披露信息	
			2023 年 11 月 28 日	《关于公司续聘 2023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查审计机构的任职资格，签字注册会计师的资质等情况	
			2023 年 12 月 28 日	《关于公司〈2023 年第四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在 2023 年四季度报告编制、审计过程中切实履行审计委员会的职责，监督核查披露信息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1	2023 年 04 月 27 日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1	2023 年 04 月 27 日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08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32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340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34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61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92
销售人员	37
技术人员	37
财务人员	13
行政人员	61
合计	34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1
硕士	21
本科	113
大专及以下	205
合计	340

2、薪酬政策

公司持续优化薪酬福利体系和绩效考核体系，保证员工薪酬的内部公平性与外部竞争性。为了有效激励员工，针对不同的岗位制定不同的绩效考核方式，将公司业绩与员工利益紧密联系在一起，增加员工对企业的认同感和归属感，让全体员工能够共同分享公司发展的成果。

3、培训计划

公司培训工作紧密围绕公司生产经营目标，坚持按需施教，全员培训、保证质量，联系实际、学以致用，与时俱进、改革创新的基本原则，进一步加大教育培训工作力度，注重教育培训质量和效果，创新教育培训形式，探索新的教育培训机制。培训采取内培与外培、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形式进行。

2024年，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人员培训力度，不断提升管理人员的履职能力；不断提升技术人员的专业能力和创新能力的培养；提高各岗位人员的技能培养以及储备人员的能力培养，从而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实现员工和企业互利共赢。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相关议案经由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保证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程》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相关议案经由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保证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39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68,571,43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16,388,571.77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16,388,571.77
可分配利润（元）	163,889,606.1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董事会拟定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68,571,430 股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39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 16,388,571.77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若公司在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股本如发生变动，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按照公司实际情况，对内部控制体系进行了适时的完善和更新，同时，进一步调整了内部组织架构和岗位职责，建立了一套设计科学、简洁适用、运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能够有效预防并及时发现和纠正公司运营管理过程中出现的偏差，能够合理保护公司资产安全、完整，能够合理保证会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内部审计部门共同组成公司的风险内控管理组织体系，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进行监督与评价，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未来期间，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30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1) 重大缺陷</p> <p>①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p> <p>②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p> <p>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层的舞弊行为；</p> <p>④董事会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⑤控制环境无效；</p> <p>⑥重大缺陷没有在合理期间得到整改。</p> <p>(2) 重要缺陷</p> <p>①未根据一般公认的会计准则对会计政策进行选择和应用的控制；</p> <p>②未设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p> <p>(3) 一般缺陷</p> <p>除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以外的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p>	<p>(1) 重大缺陷</p> <p>①关键业务的决策程序导致重大的决策失误；</p> <p>②违犯国家法律、法规，如环境污染等；</p> <p>③中高级层面的管理人员或关键技术岗位人员流失严重；</p> <p>④媒体负面新闻频现；</p> <p>⑤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p> <p>(2) 重要缺陷</p> <p>①不存在对非常规（非重复）或复杂交易的控制；</p> <p>②未建立并有效执行职业道德规范；</p> <p>③未建立举报及报告机制；</p> <p>④未建立有效的信息与沟通机制。</p> <p>(3) 一般缺陷</p> <p>除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以外的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p>
定量标准	<p>1、重大缺陷</p> <p>潜在错报\geq利润总额的 5%</p> <p>潜在错报\geq资产总额的 1%</p> <p>潜在错报\geq营业收入总额的 1%</p> <p>2、重要缺陷</p> <p>2.5%\leq潜在错报$<$利润总额的 5%</p> <p>0.5%\leq潜在错报$<$资产总额的 1%</p> <p>0.5%\leq潜在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 1%</p> <p>3、一般缺陷</p> <p>潜在错报$<$利润总额的 2.5%</p> <p>潜在错报$<$资产总额的 0.5%</p>	<p>1、重大缺陷</p> <p>绝对值金额\geq500 万</p> <p>2、重要缺陷</p> <p>500 万$>$绝对值金额\geq100 万</p> <p>3、一般缺陷</p> <p>绝对值金额$<$100 万</p>

	潜在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的 0.5%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经核查，公司及其控股分公司、子公司不属于重点排污单位。公司及子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中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等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报告期内未出现因违法违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作为企业公民，高度重视履行社会责任和担当，在为公司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以实际行动履行社会责任，积极回馈社会。

（一）股东和投资者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让广大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的重大决策。

（二）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积极履行企业责任，全方位地关注并保障职工的法律权益、培训发展以及工作安全。

在法律方面，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制定并执行详细的职工权益保护政策。公司尊重职工的合法权益，包括但不限于劳动报酬、工作时间、休息休假、社会保险等，确保职工在法律的框架内享有公平公正的待遇。

在培训方面，公司重视职工的职业发展和培训，为职工提供多元化的培训和学习机会。通过内部培训、外部培训、自学等多种方式，提高职工的专业技能和综合素质，帮助职工实现个人职业发展和成长。

在安全方面，公司高度重视职工的工作安全，采取一系列措施确保职工的人身安全和健康。公司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建立健全的安全生产制度和操作规程，定期对生产设备及环境进行安全检查和维护，确保职工在安全的环境中工作。同时，公司还加强职工的安全教育和培训，提高职工的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

公司在职工权益保护方面，从法律权益、培训、安全等多个方面入手，为职工提供全方位的保障和支持，促进公司的持续发展和稳定运营。公司一直坚持以人为本的人才理念，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妇女权益保护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尊重和维护员工的个人权益，通过组织知识技能的理论培训及实践操作技能培训等方式，使员工得到切实的提高和发展，实现员工和公司的共同成长。

（三）供应商和客户权益保护

供应商是公司重要的战略资源，同时也是技术不断创新及持续领先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与供应商坚持“自愿、平等、公平、诚实信用”的交易原则，注重于供应商长期稳定的共赢发展，充分尊重并保护供应商的合法权益。为客户及社会提供安全、可靠、优质的服务是公司的一贯追求，把履行企业社会责任贯穿于企业经营和管理的各个环节，实现企业与社会和谐发展。

（四）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公司作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长期致力于为建设美丽中国以及全球生态安全作出积极贡献，自主研发的速分生物处理技术、孢子转移技术两大主要核心技术，成功应用到湖泊治理、河流治理、黑臭水体治理、污水处理厂建设运营、污水处理厂提标建设运营、污水处理厂尾水超极限脱氮除磷建设运营，工业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建设运营，农村污水处理厂建设运营等多个领域，并取得了卓越成效，在全国多地打造了标杆项目。

水环境综合治理业务标杆项目主要有昆明市第七八水质净化厂超极限除磷提标改造项目、昆明市官渡区老海河水质提升工程、北京市顺义区赵全营镇再生水厂项目、齐齐哈尔市昂昂溪纳污坑塘综合治

理项目、北京市大兴区凤河营闸河水水质强化站工程、昆明市西山区车家壁岔沟水质改善工程、广西崇左市天等县龙茗镇乡镇污水处理厂项目等。

循环水业务涵盖奥运类项目、地表类项目、地铁类项目、机场类项目、大数据类项目等，标杆项目主要有鸟巢、水立方、国家大剧院等国内知名建筑。

（五）坚持技术创新助推行业高质量发展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取得 101 项授权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19 项。公司自主研发的速分生物处理系统主要技术指标包括总氮、氨氮及 COD（化学需氧量），其中脱氮效果尤为突出，出水总氮远低于污水厂出水最高标准的排放限值，氨氮接近地表水 III 类水质要求，远高于行业标准。2023 年，经中科合创（北京）科技成果评价中心评定，公司的速分生物处理技术已达到国内领先水平；自主研发的孢子转移系统主要技术指标包括总磷、SS（悬浮物），均优于行业技术标准，针对微污染水处理可实现超极限除磷，出水总磷可低至 0.05mg/L 以下（污水厂出水最高标准一级 A 标准为 0.5mg/L），除磷效果大幅领先行业技术标准。2023 年，经中科合创（北京）科技成果评价中心评定，公司的孢子转移技术已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作为水环境修复行业头部企业之一，公司持续在行业生态构建中发挥积极作用。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和地方相关环保法律法规及规章，并及时获取、更新和传达相关环保法律法规及标准，积极履行企业环保义务，落实国家环境治理方针政策。公司主编、参编了多个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团体标准，《采暖空调系统水质标准》（GB/T 29044-2012）、《水蒸发冷却空调机组》（GB/T 30192-2013）、《射流式物理场水处理设备技术条件》（HG/T3729-2004）、《全自动固定床钠离子交换器》（HG/T3135-2009）、绿色建材评价《中水处理设备》（T/CECS 10071-2019）、绿色建材评价《雨水处理设备》（T/CECS 10072-2019）等。公司秉持“视水处理为己任”的使命，致力打造围绕“双碳”目标的节能、环保、低碳、生态的产业平台，助力水环境“长治久清”，为建设美丽中国以及全球生态安全作出积极贡献。

（六）践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始终坚持依法经营的基本原则，注重企业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同步共赢，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生产经营，积极纳税，发展就业岗位，支持地方经济的发展。

2023 年，科净源积极响应北京水利学会、北京市水务资产管理事务中心的号召，以实际行动投身到北京市防汛救灾与灾后重建工作中，筹措了 2 万多元的急需物资。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无。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份限售承诺	张茹敏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2、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3、本人将根据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上述锁定承诺持有公司股份，如本人锁定期满后拟减持公司股	2023 年 08 月 11 日	2027 年 02 月 11 日	正常履行中

			<p>份,将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进行:如承诺人在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承诺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本人拟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4、若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减持价格及收盘价均应相应作除权除息处理。</p> <p>5、本人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关于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相关的义务:上述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未来发生变化的,本人承诺将严格按照变化后的要求确定持股锁定期限。</p>			
	股份限售承诺	葛敬	<p>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2、发行人股票在深</p>	2023 年 08 月 11 日	2027 年 02 月 11 日	正常履行中

			<p>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p> <p>3、本人将根据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上述锁定承诺持有公司股份，如本人锁定期满后拟减持公司股份，将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进行；如承诺人在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承诺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本人拟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4、若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减持价格及收盘价均应相应作除权除息处理。</p> <p>5、本人将严</p>			
--	--	--	---	--	--	--

			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关于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相关的义务：上述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未来发生变化的，本人承诺将严格按照变化后的要求确定持股锁定期限。			
	股份限售承诺	葛琳曦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2、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3、本人将根据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上述锁定承诺持有公司股份，如本人锁定期满后拟减持公司股份，将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进行：如承诺人在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	2023 年 08 月 11 日	2027 年 02 月 11 日	正常履行中

			<p>减持承诺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本人拟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4、若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减持价格及收盘价均应相应作除权除息处理。</p> <p>5、本人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关于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相关的义务；上述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未来发生变化的，本人承诺将严格按照变化后的要求确定持股锁定期限。</p>			
	股份限售承诺	李崇新	<p>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p> <p>2、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p>	2023 年 08 月 11 日	2025 年 02 月 11 日	正常履行中

		<p>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票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p> <p>3、本人将根据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上述锁定承诺持有公司股份，如本人锁定期满后拟减持公司股份，将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进行；如承诺人在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承诺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本人拟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4、若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及本人所持股份仍适用上述承诺。</p> <p>5、以上承诺在发行人上市后承诺期限内持续有效，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p> <p>6、本人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关于股份变动的相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相关的义务；上述法律法规及政策</p>			
--	--	--	--	--	--

			规定未来发生变化的，本人承诺将严格按照变化后的要求确定持股锁定期限。			
	股份限售承诺	赵雷	<p>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p> <p>2、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票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p> <p>3、本人将根据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上述锁定承诺持有公司股份，如本人锁定期满后拟减持公司股份，将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进行：如承诺人在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承诺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本人拟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p>	2023 年 08 月 11 日	2025 年 02 月 11 日	正常履行中

			<p>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4、若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及本人所持股份仍适用上述承诺。</p> <p>5、以上承诺在发行人上市后承诺期限内持续有效，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p> <p>6、本人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关于股份变动的相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相关的义务；上述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未来发生变化的，本人承诺将严格按照变化后的要求确定持股锁定期限。</p>			
	股份限售承诺	高投名力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平易缙元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p>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若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企业及本企业所持股份仍适用上述承诺。</p> <p>3、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p>	2023年08月11日	2024年08月11日	正常履行中

			规范性文件等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上述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未来发生变化的，本企业承诺将严格按照变化后的要求确定持股锁定期限。			
	股份限售承诺	高亚滨；胡连福；黄丽华；嘉兴久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贾士政；姜一冉；君致合信（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李继梅；朴哲；上海平路企业管理咨询中心；苏州厚谊元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汪天斌；王三反；王思聪；夏华；卓群（北京）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减持的，减持价格及减持数量应遵循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3、若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及本人所持股份仍适用上述承诺。4、本人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相关规	2023 年 08 月 11 日	2024 年 08 月 11 日	正常履行中

			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上述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未来发生变化的，本人承诺将严格按照变化后的要求确定持股锁定期限。			
	股份减持承诺	葛敬；葛琳曦；张茹敏	<p>发行人控股股东葛敬，实际控制人葛敬、张茹敏及一致行动人葛琳曦承诺如下：</p> <p>“1、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2、本人在所持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票的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该等股票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价格（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前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3、本人减持公司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4、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实施减持时，将提</p>	2021年12月22日	2099年12月31日	正常履行中

			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5、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实施减持时，如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对股票减持存在新增规则 and 要求的，本人将同时遵守该等规则和要求。”			
	股份减持承诺	高投名力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平易缙元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发行人其他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股东高投名力、平易缙元承诺如下：“1、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关于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及转让的有关承诺；在锁定期满后，本企业将结合发行人控制权稳定、经营发展稳定、股价稳定、资本运作等需要，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2、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若在本企业减持前述股份前，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企业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的股票发行价格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	2021 年 12 月 22 日	2099 年 12 月 31 日	正常履行中

			<p>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p> <p>本企业拟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提前 3 个交易日通知发行人并通过发行人履行相应公告程序，本企业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3、本企业在锁定期满后减持，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一。</p> <p>4、本企业在锁定期满后减持，采取大宗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前款交易的受让方在受让后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其受让的股份。大宗交易买卖双方应当在交易时明确其所买卖股份的性质、数量、种类、价格，并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p> <p>5、本企业在锁定期满后减持，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低于</p>			
--	--	--	--	--	--	--

			<p>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五，转让价格下限比照大宗交易的规定执行，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另有规定的除外。</p> <p>6、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减持发行人股票数量和比例将不超过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的限制，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股份回购承诺	北京科净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1、发行人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的措施和承诺：“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p>	2021年12月22日	2099年12月31日	正常履行中

			<p>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时由公司公开发售的全部股份。具体措施为：在中国证监会对公司作出正式的行政处罚决定并认定公司存在上述违法行为后，公司将依法启动回购股份的程序，回购价格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回购股份数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公司公开发售的全部股份数确定，并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办理手续。” 2、发行人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承诺：“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股份回购承诺	葛敬;张茹敏	1、发行人控股股东葛敬，实际控制人葛敬、张茹敏股	2021 年 12 月 22 日	2099 年 12 月 31 日	正常履行中

			<p>份回购和股份买回的措施和承诺：“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时由公司公开发售的全部股份。具体措施为：在中国证监会对公司作出正式的行政处罚决定并认定公司存在上述违法行为后，本人将依法启动回购股份的程序，回购价格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回购股份数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公司公开发售的全部股份数确定，并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办理手续。” 2、发行人控股股东葛敬，实际控制人葛敬、张茹敏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承诺：</p> <p>“1、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p>			
--	--	--	--	--	--	--

			<p>行的情形。</p> <p>2、若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完成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作出公司存在上述事实的认定或生效判决后 5 个交易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p> <p>3、具体方案将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购回回购价格不低于发行人股票发行价格，购回程序、购回价格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确定。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已进行除权、除息的，购回价格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p>			
	分红承诺	北京科净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发行人就利润分配事项承诺如下：“一、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p>	2021 年 12 月 22 日	2099 年 12 月 31 日	正常履行中

			<p>共同享有。</p> <p>二、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根据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公司有关利润分配的主要规定如下：</p> <p>（一）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二）公司充分考虑对投资者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具体如下：1、利润分配形式：公司可采用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在公司盈利、可供分配利润为正、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中长期发展战略需要的前提下，公司优先选择现金分红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根据盈利情况和资金需求状况进行中期现金分红。2、现金分红的具体比</p>			
--	--	--	---	--	--	--

		<p>例：在符合届时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的前提下，如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发生，公司原则上最近 3 年以现金或股票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 3 年公司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具体现金分红政策：（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p> <p>（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p>			
--	--	---	--	--	--

			<p>(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本章程中的“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是指以下情形之一：</p> <p>(1)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绝对值达到 5,000 万元；</p> <p>(2)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p> <p>3、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公司当年盈利且可供分配利润为正时，在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基于回报投资者和分享企业价值的考虑，当公司股票估值处于合理范围内，公司可以发放股票股利。</p> <p>4、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由公司董事会提出制定及审议通过后，由股东大会批</p>			
--	--	--	--	--	--	--

		<p>准。利润分配方案中应说明当年未分配利润的使用计划，并确定当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股利占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具体比例及是否额外采取股票股利分配方式。董事会在制定利润分配方案时应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会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独立发表审核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监事会应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提出审核意见，其中外部监事应对监事会审核意见无异议。</p> <p>5、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如因公司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公司重大投资计划需要等原因而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提出利润分配政策调整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董事会拟定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过程中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征求独</p>			
--	--	--	--	--	--

			<p>立董事及监事会意见，并在股东大会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独立董事、监事会应当对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发表意见，其中外部监事应对监事会意见无异议。股东大会应当采用网络投票方式为公众股东提供参会表决条件。6、公司应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公司董事会应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利润分配方案及留存的未分配利润的使用计划安排或原则，公司当年利润分配完成后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应用于发展公司经营业务。公司当年盈利但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分红预案的，应在年度报告中披露未做出现金分红预案的原因及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p>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葛敬;葛琳曦;张茹敏	为避免与发行人产生同业竞争，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已出具	2021 年 12 月 22 日	2099 年 12 月 31 日	正常履行中

		<p>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1、本人、本人的近亲属及本人、本人的近亲属所控制的除发行人（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下同）之外的其他企业目前均不存在且未从事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相同或近似的，或对发行人主营业务在任何方面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的情形，也未直接或间接或以投资控股、参股、合资、联营或其他形式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任何与发行人的主营业务相同、近似或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2、本人及本人的近亲属将来不会采取参股、控股、自营、联营、合营、合作或者以其他方式从事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相同或近似的，或对发行人主营业务在任何方面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3、本人及本人的近亲属不向其他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相同、近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同业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p>			
--	--	---	--	--	--

		<p>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机密；4、对于本人及本人的近亲属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所控制的企业，本人及本人的近亲属将通过派出机构和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总经理）以及控股地位使该企业履行在本承诺函中相同的义务；5、若本人、本人近亲属及相关公司、企业与发行人产品或业务出现相竞争的情况，则本人、本人近亲属及相关公司、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发行人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或者采取其他方式避免同业竞争；6、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至本人作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期间持续有效。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发行人造成损失的，本人将赔偿发行人因此受到的损失；如因违反本承诺函而从中受益，本人同意</p>			
--	--	--	--	--	--

			将所得收益相应补偿给发行人。”			
	稳定股价承诺	葛敬;张茹敏	发行人控股股东葛敬,实际控制人葛敬、张茹敏承诺如下:“本人将努力保持公司股价的稳定,在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如果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本人将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制订〈北京科净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稳定股价的预案〉的议案》中的相关规定,履行增持股票及其他义务。如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将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制订〈北京科净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稳定股价的预案〉的议案》中约定的措施予以约束。”	2021 年 12 月 22 日	2099 年 12 月 31 日	正常履行中
	稳定股价承诺	李崇新;赵雷	发行人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本人将努力保持公司股价的稳定,在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如果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本人将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	2021 年 12 月 22 日	2099 年 12 月 31 日	正常履行中

			制订《北京科净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稳定股价的预案》的议案》中的相关规定，履行增持股票及其他义务。如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将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制订北京科净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稳定股价的预案》的议案》中约定的措施予以约束。			
	其他承诺	葛敬;张茹敏	<p>发行人控股股东葛敬，实际控制人葛敬、张茹敏承诺如下：“1、公司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2、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p>3、若公司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证券监管部门</p>	2021年12月22日	2099年12月31日	正常履行中

			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其他承诺	曹春芬;葛敬;关微;李崇新;李玲玲;王凯军;王少贺;王硕;王月永;翟婷;张宁;张茹敏;赵雷		<p>发行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p> <p>“1、公司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3、若公司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2021年12月22日	2099年12月31日	正常履行中
其他承诺	北京科净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函发行人承诺如下：</p> <p>“1、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公开</p>	2021年12月22日	2099年12月31日	正常履行中

			<p>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2、如非因不可抗力未能完全且有效的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公司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p> <p>（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披露承诺事项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以自有资金补偿公众投资者因依赖相关承诺实施本公司股票交易而遭受的直接损失，补偿金额依据本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3）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同意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4）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5）自本公司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p>			
--	--	--	--	--	--	--

			<p>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本公司将不得发行证券，包括但不限于股票、公司债券、可转换的公司债券及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品种等；</p> <p>（6）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公司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公司因违反承诺有违法所得的，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发行人承诺如下：</p> <p>“1、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2、如非因不可抗力未能完全且有效的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公司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p> <p>（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披露承诺事项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以自有资金补偿公众投资者因依赖相关承诺</p>			
--	--	--	---	--	--	--

			<p>实施本公司股票交易而遭受的直接损失，补偿金额依据本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p> <p>(3) 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同意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4) 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p> <p>(5) 自本公司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本公司将不得发行证券，包括但不限于股票、公司债券、可转换的公司债券及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品种等；</p> <p>(6) 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约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公司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公司因违反承诺有违法所得的，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p>			
	其他承诺	葛敬；葛琳曦；张茹敏	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函发行	2021年12月22日	2099年12月31日	正常履行中

			<p>人控股股东葛敬，实际控制人葛敬、张茹敏及一致行动人葛琳曦承诺如下：“如本人未能履行相关承诺、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其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采取如下措施：一、及时、充分披露其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二、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三、本人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有权将应付给本人的现金分红予以暂扣，直至本人履行相关承诺义务为止。”</p>			
	其他承诺	高投名力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p>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函其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承诺发行人其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高投名力、平易缙元承诺如下：“1、本企业将严格履行发行人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p>	2021 年 12 月 22 日	2099 年 12 月 31 日	正常履行中

			<p>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2、如违反股份锁定、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进行减持的，自愿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发行人。3、如违反稳定股价预案的承诺，自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停止从发行人领取现金分红，由发行人暂扣并代管，直至按稳定股价方案采取相应措施并实施完毕；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按稳定股价方案采取相应措施并实施完毕；不得作为股权激励对象，或调整出已开始实施的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名单。4、如非因不可抗力未能完全且有效的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企业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p> <p>（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披露承诺事项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本企业因未履行</p>			
--	--	--	--	--	--	--

			<p>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所获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p> <p>(3) 本企业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导致发行人或投资者损失的，由本企业依法赔偿发行人或投资者的损失，补偿金额依据发行人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4) 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同意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5、如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发行人投资者利益。”</p>			
--	--	--	--	--	--	--

	其他承诺	曹春芬;关微; 李崇新;李玲 玲;王凯军;王 少贺;王硕;王 月永;翟婷;张 宁;赵雷	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函发行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如本人未能履行相关承诺、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其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采取如下措施：一、及时、充分披露其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二、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三、本人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有权将应付给本人的现金分红（如有）予以暂扣，直至本人履行相关承诺义务为止。”	2021年12月22日	2099年12月31日	正常履行中
	其他承诺	葛敬;葛琳曦; 张茹敏	发行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如下：1、本人已被告知、并	2021年12月22日	2099年12月31日	正常履行中

			<p>知悉相关关联方的认定标准。2、本人已向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人、律师及会计师提供了报告期内本人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公司之间已经发生的全部关联交易情况，且其相应资料是真实、完整的，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重大遗漏或重大隐瞒。本人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p> <p>3、本人及其关联方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发行人及其下属公司能够通过市场与独立第三方之间发生的交易，将由发行人及其下属公司与独立第三方进行。本人及其关联方不以向发行人及其下属公司借款或采取由发行人及其下属公司代垫款项、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发行人及其下属公司资金。4、对于本人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及</p>			
--	--	--	---	--	--	--

		<p>其下属公司之间不可避免的交易行为，定价政策遵循市场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交易价格依据与市场独立第三方交易价格确定。无市场价格可资比较或定价受到限制的关联交易，按照交易的商品或劳务的成本基础上加上合理利润的标准予以确定交易价格，以保证交易价格公允。</p> <p>5、本人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守发行人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定履行必要的法定程序。在发行人权力机构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主动依法履行回避义务；对须报经有权机构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在有权机构审议通过后方可执行。</p> <p>6、本人及其关联方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发行人及其下属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如果因违反上述承诺导致发行人或其下属公司损失或利用关联交易侵占发行人或其下属公司利益的，发行人及其下</p>			
--	--	--	--	--	--

			属公司的损失由本人负责承担。7、本承诺函自本人签署之日起生效，直至本人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公司之间无任何关联关系满十二个月之日终止。”			
	其他承诺	北京科净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1、发行人承诺发行人承诺如下：“1、公司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2、若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部门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的股份包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p> <p>3、若公司招</p>	2021 年 12 月 22 日	2099 年 12 月 31 日	正常履行中

			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股权激励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担保对象名称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违规原因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及进展	违规担保金额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截至报告期末违规担保余额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后续解决措施	预计解除金额	预计解决时间（月份）
烟台合康物资	无	未按照《公	该笔定存担保	6,000	6.52%	质押	42天	6,000	6.52%	已解除质押担	6,000	2024年1月

有限公司		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进行审议	已经解除质押						保		
合计				6,000	6.52%	--	--	6,000	6.52%	--	--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22 年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应当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嘉宁、李杰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李嘉宁 4 年、李杰 1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	无

有)	
----	--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原告大庆科净源科技有限公司诉被告北京科净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科净源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合同纠纷一案	717.68	否	二审审理过程中	一审判决结果：1、北京科净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科净源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共同给付大庆科净源科技有限公司代理费148,902.64元，并自2019年1月2日起以148,902.64元为基数，按照同期银行贷款利率1.5倍支付利息至2020年8月19日，自2020年8月20日起以148,902.64元为基数，	未进入执行阶段		

				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支付利息至实际给付之日止。 二、驳回大庆科净源科技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如果未按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四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案件受理费 74,315 元（已由大庆科净源科技有限公司预交），由大庆科净源科技有限公司承担 73,076 元，由北京科净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科净源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承担 1,239 元。			
原告深州市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与被告北京科净源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的案件	273	否	报告期内已结案	原告撤诉	无执行阶段		
原告北京三替城市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与被告北京科净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7.54	否	报告期内已结案	原告撤诉	无执行阶段		

公司物业服务合同纠纷							
------------	--	--	--	--	--	--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公司租入办公、研发、生产等场地，本报告期租赁费用合计为 110.67 万元。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广西建工科净源生态环保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0	2019年05月20日	1,176	质押	广西建工科净源490万元出资额		2019年5月18日至2026年5月18日	否	是
烟台合康物资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30日	6,000	2023年12月05日	6,000	质押			2023年12月5日至2024年1月11日	是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7,176

(A1)		(A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A3)	2,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 (A4)	7,176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科净源技术开发		3,000	2023年01月18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3年1月18日至2026年1月4日	否	否
科净源技术开发		5,000	2023年06月08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3年6月8日至2026年1月4日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15,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8,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15,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8,0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5,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15,176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7,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15,176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6.49%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0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不适用。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券商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2,000	0	0	0
券商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2,000	0	0	0
券商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2,000	0	0	0
合计		6,000	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涉及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如有）	合同涉及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如有）	评估机构名称（如有）	评估基准日（如有）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万元）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北京科净源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云南金沙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2023年12月28日			无		参考市场价格，询价方式定价	28,000	否	不适用	正常履行	2024年01月02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签订日常经营重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1,428,572	100.00%	884,928	0	0	0	884,928	52,313,500	76.29%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3,178	0	0	0	3,178	3,178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51,428,572	100.00%	880,384	0	0	0	880,384	52,308,956	76.28%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3,152,587	25.57%	876,431	0	0	0	876,431	14,029,018	20.46%
境内自然人持股	38,275,985	74.43%	3,953	0	0	0	3,953	38,279,938	55.82%
4、外资持股	0	0.00%	1,366	0	0	0	1,366	1,366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1,233	0	0	0	1,233	1,233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133	0	0	0	133	133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16,257,930	0	0	0	16,257,930	16,257,930	23.71%
1、人民币普通股	0	0.00%	16,257,930	0	0	0	16,257,930	16,257,930	23.7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	0	0.00%	0	0	0	0	0	0	0.00%

他									
三、股份总数	51,428,572	100.00%	17,142,858	0	0	0	17,142,858	68,571,430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北京科净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205号）同意，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7,142,858股，并于2023年8月1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的总股本为68,571,43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票的数量为52,313,500股，占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76.29%；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票的数量为16,257,930股，占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3.71%。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北京科净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205号）同意，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7,142,858股，并于2023年8月1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17,142,858股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登记。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总股本由51,428,572股增至68,571,430股，每股收益和每股净资产受到相应稀释，相关数据可见本报告“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之“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部分。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葛敬	16,448,597	0	0	16,448,597	首发前限售股	2027年2月11日
葛琳曦	5,470,000	0	0	5,47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7年2月11日
张茹敏	4,657,388	0	0	4,657,388	首发前限售股	2027年2月11日
高投名力	4,556,452	0	0	4,556,452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8月11日

平易缙元	3,200,000	0	0	3,2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8月11日
胡连福	2,400,000	0	0	2,4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8月11日
厚谊元平	2,253,002	0	0	2,253,002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8月11日
黄丽华	2,000,000	0	0	2,0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8月11日
君致合信	1,507,937	0	0	1,507,937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8月11日
李继梅	1,500,000	0	0	1,5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8月11日
嘉兴久翔	1,031,747	0	0	1,031,747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8月11日
夏华	1,000,000	0	0	1,0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8月11日
汪天斌	1,000,000	0	0	1,0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8月11日
李崇新	800,000	0	0	8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5年2月11日
朴哲	750,000	0	0	75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8月11日
贾士政	750,000	0	0	75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8月11日
姜一冉	500,000	0	0	5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8月11日
高亚滨	400,000	0	0	4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8月11日
上海平路	303,449	0	0	303,449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8月11日
卓群环保	300,000	0	0	3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8月11日
赵雷	300,000	0	0	3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5年2月11日
王思聪	200,000	0	0	2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8月11日
王三反	100,000	0	0	1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8月11日
其他限售股份	0	884,928	0	884,928	首发后限售股	2024年2月23日
合计	51,428,572	884,928	0	52,313,5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2023年08月11日	45	68,571,430	2023年08月11日	68,571,430		详见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首次公	2023年08月10日

							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总股本由 51,428,572 股增至 68,571,430 股，每股收益和每股净资产受到相应稀释，相关数据可见本报告“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之“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部分。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96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35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葛敬	境内自然人	23.99%	16,448,597	0	16,448,597	0	不适用		0
葛琳曦	境内自然人	7.98%	5,470,000	0	5,470,000	0	不适用		0
张茹敏	境内自然人	6.79%	4,657,388	0	4,657,388	0	不适用		0
高投名力成长创业投资有限	境内非国有法人	6.64%	4,556,452	0	4,556,452	0	不适用		0

公司								
上海平易元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7%	3,200,000	0	3,200,000	0	不适用	0
胡连福	境内自然人	3.50%	2,400,000	0	2,400,000	0	不适用	0
北京厚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苏州厚谊元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29%	2,253,002	0	2,253,002	0	不适用	0
黄丽华	境内自然人	2.92%	2,000,000	0	2,000,000	0	不适用	0
君致合信（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0%	1,507,937	0	1,507,937	0	质押	1,507,937
李继梅	境内自然人	2.19%	1,500,000	0	1,500,000	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葛敬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茹敏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葛琳曦与葛敬、张茹敏系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为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31,181	人民币普通股	531,181					
虞爱芬	161,700	人民币普通股	161,70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5,840	人民币普通股	95,84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1,115	人民币普通股	91,115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	88,005	人民币普通股	88,005					

有限公司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86,123	人民币普通股	86,123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3,092	人民币普通股	83,092
#杨明山	75,000	人民币普通股	75,000
#王广春	68,000	人民币普通股	68,000
#王立明	66,000	人民币普通股	66,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为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杨明山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75,000 股，未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 75,000 股。王广春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63,4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4,600 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 68,000 股。王立明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44,0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22,000 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 66,000 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葛敬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葛敬	本人	中国	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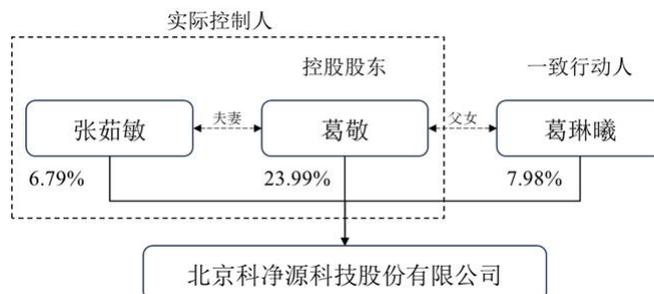
张茹敏	本人	中国	否
葛琳曦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葛敬为公司董事长；张茹敏为公司董事、人力资源总监。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8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信审字[2024]第 17-00150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嘉宁、李杰

审计报告正文

北京科净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科净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二十三）收入、“五、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之（三十四）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所示，2023 年度贵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0,177.98 万元，来自于水处理产品销售、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运营服务。

由于营业收入是贵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1) 了解与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 检查贵公司主要的销售合同，识别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合同条款及履约义务，以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

(3) 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程序，包括按照产品类别对收入、成本、毛利率波动分析，并与以前期间进行比较；

(4) 根据收入明细表选取样本，检查其销售合同、安装调试确认单、竣工验收报告、工程进度单等资料；检查水环境综合治理方案的项目合同条款和成本预算资料，评估管理层对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估计的适当性；

(5) 对重要客户进行实地访谈及函证，询证销售额、应收账款余额、履约进度、合同金额、结算金额等信息；

(6) 重要工程项目现场查看了工程形象进度，询问工程管理部门，并与账面记录进行比较，评估工程完工进度的合理性；

(7) 基于预计总成本以及实际发生成本计算履约进度，检查了根据履约进度确认的水环境综合治理方案的收入计算的准确性；

(8) 检查销售回款以及期后回款；

(9) 执行截止测试。

(二)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减值

1. 事项描述

如贵公司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十）金融工具、（十一）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五、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三）应收账款、（八）合同资产”所述，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贵公司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含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为 70,743.49 万元，坏账准备为 16,095.05 万元，账面价值为 54,648.44 万元。由于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余额重大且坏账准备的评估涉及管理层判断，其可回收性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减值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1) 了解与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了解公司的信用政策，结合行业特点及信用风险特征、同行业其他公司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评价管理层制定的相关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检查相关的交易合同和信用条款及实际信用条款的遵守情况；

(3) 对于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获取了管理层赖以判断客户付款能力和历史结算情况的证明文件，以及管理层对客户的资金状况、资信状况、项目进展、历史付款率以及对未来经济情况的预测等，评估管理层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性；

(4) 对于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参考历史审计经验及前瞻性信息，复核管理层划分的组合以及对不同组合估计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合理性，并选取样本测试应收账款的组合分类的准确性，重新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的准确性。

四、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23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并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

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恰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项目合伙人)

中 国 · 北 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杰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八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科净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63,278,791.41	42,584,427.9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174,486.64	953,500.00
应收账款	503,859,030.10	335,936,776.41
应收款项融资	557,230.00	
预付款项	67,406,063.57	1,808,046.0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7,933,279.65	1,948,712.7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4,265,035.11	30,435,359.99
合同资产	27,330,903.63	75,000,678.4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3,313,699.00	39,110,045.84
流动资产合计	1,163,118,519.11	527,777,547.4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862,649.68	17,762,410.94
在建工程	259,142,523.94	153,063,250.0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263,821.29	3,203,898.56
无形资产	73,738,100.56	68,328,472.3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5,877.08	427,973.0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478,477.26	23,646,575.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639,664.20	17,773,414.38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5,231,114.01	284,205,995.13
资产总计	1,568,349,633.12	811,983,542.5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5,172,367.23	180,211,908.3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56,899,534.37	248,228,699.4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0,801,336.96	6,394,232.9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375,364.11	8,486,365.25
应交税费	50,148,820.72	67,595,988.70
其他应付款	78,158,822.73	11,800,789.1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70,540.79	73,067.32
其他流动负债	5,841,826.35	7,813,150.43
流动负债合计	565,468,613.26	530,604,201.5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77,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928,030.85	4,197,227.8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741,623.61	554,939.20
递延收益	3,638,500.00	3,638,5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3,258.73	447,532.2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2,481,413.19	8,838,199.30
负债合计	647,950,026.45	539,442,400.8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8,571,430.00	51,428,57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58,964,647.97	47,316,329.7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8,957,711.03	24,700,850.4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4,065,106.10	148,919,506.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20,558,895.10	272,365,258.93
少数股东权益	-159,288.43	175,882.77
所有者权益合计	920,399,606.67	272,541,141.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68,349,633.12	811,983,542.59

法定代表人：葛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雷 会计机构负责人：袁彩晖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5,133,379.57	25,080,928.7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174,486.64	953,500.00

应收账款	327,299,830.58	228,992,237.17
应收款项融资	318,750.00	
预付款项	61,745,419.28	861,392.29
其他应收款	443,925,878.63	88,700,498.2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5,281,708.68	26,362,593.58
合同资产	3,284,286.77	3,730,321.1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0.00	4,896,226.37
流动资产合计	1,082,163,740.15	379,577,697.5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91,510,000.00	191,51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112,212.85	8,323,254.0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6,784.34
无形资产	90,814.23	7,086.9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8,659,974.00	7,930,776.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80,585.64	2,845,626.9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0,653,586.72	210,663,528.51
资产总计	1,292,817,326.87	590,241,226.0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2,558,841.68	119,137,083.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3,797,875.26	75,879,085.18
预收款项	0.00	13,602,177.02
合同负债	5,706,228.89	5,260,180.30
应付职工薪酬	2,144,311.36	4,773,919.74

应交税费	27,736,904.41	43,225,827.54
其他应付款	58,812,875.03	27,113,895.3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3,067.32
其他流动负债	445,800.93	914,265.48
流动负债合计	321,202,837.56	289,979,501.2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7,017.6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0.00	7,017.65
负债合计	321,202,837.56	289,986,518.9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8,571,430.00	51,428,57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00,233,010.41	88,584,692.1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8,957,711.03	24,700,850.43
未分配利润	173,852,337.87	135,540,592.52
所有者权益合计	971,614,489.31	300,254,707.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92,817,326.87	590,241,226.04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01,779,764.81	439,287,820.15
其中：营业收入	301,779,764.81	439,287,820.1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53,461,113.59	315,071,069.70

其中：营业成本	161,700,454.20	234,793,659.7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925,268.54	2,536,822.16
销售费用	16,090,493.13	11,629,165.66
管理费用	48,485,419.81	36,985,224.62
研发费用	19,043,604.63	20,479,063.65
财务费用	7,215,873.28	8,647,133.88
其中：利息费用	9,633,613.44	6,338,456.71
利息收入	3,164,660.25	65,695.21
加：其他收益	4,597,274.99	3,742,259.8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6,836.9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6,812,122.40	-19,346,798.8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272,788.21	-8,495,852.2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1,160.06	4,079.3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604,589.05	100,120,438.61
加：营业外收入	10,779,719.56	14,487.80
减：营业外支出	282,221.38	84,431.5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102,087.23	100,050,494.90
减：所得税费用	-3,965,201.51	13,759,206.4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067,288.74	86,291,288.5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067,288.74	86,291,288.5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402,459.94	86,333,028.60
2. 少数股东损益	-335,171.20	-41,740.1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067,288.74	86,291,288.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402,459.94	86,333,028.6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35,171.20	-41,740.1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4	1.6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4	1.6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葛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雷 会计机构负责人：袁彩晖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80,199,396.36	236,241,515.82
减：营业成本	90,172,978.14	115,341,974.30
税金及附加	214,724.39	1,589,840.07
销售费用	9,685,881.56	5,813,275.05
管理费用	23,350,989.43	14,461,244.30
研发费用	13,387,569.82	12,487,584.02

财务费用	4,418,094.21	4,706,260.94
其中：利息费用	7,366,747.45	3,742,563.76
利息收入	3,101,710.00	10,473.97
加：其他收益	3,698,352.82	3,036,910.4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6,836.9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521,180.62	-4,851,688.5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0,172.00	112,182.6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127.34	890.4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551,467.32	80,139,632.20
加：营业外收入	10,779,712.05	2,077.67
减：营业外支出	12,762.83	42,288.9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8,318,416.54	80,099,420.90
减：所得税费用	5,749,810.59	10,403,379.7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568,605.95	69,696,041.1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568,605.95	69,696,041.1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2,568,605.95	69,696,041.1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3,449,544.35	231,635,115.7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046.99	1,622,128.0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099,687.77	8,792,534.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2,566,279.11	242,049,778.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4,976,797.60	181,707,352.9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1,162,100.73	48,702,238.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405,906.21	8,801,495.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140,692.91	28,034,011.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6,685,497.45	267,245,098.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119,218.34	-25,195,320.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126,836.9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126,836.97	2,48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	126,937,408.28	18,270,504.82

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6,937,408.28	18,270,504.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810,571.31	-18,268,024.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58,800,032.9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0,000,000.00	193,932,704.5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950,000.00	13,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2,750,032.94	206,932,704.5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6,000,000.00	118,132,704.5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167,067.04	6,411,131.8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391,129.24	31,643,738.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9,558,196.28	156,187,574.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3,191,836.66	50,745,13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2,262,047.01	7,281,784.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973,118.21	32,691,333.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2,235,165.22	39,973,118.21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2,063,856.25	55,774,972.24
收到的税费返还		385,414.2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6,185,324.70	100,130,909.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8,249,180.95	156,291,296.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9,992,393.63	85,989,882.8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311,783.37	19,905,151.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610,595.12	3,812,367.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67,306,646.52	76,719,125.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68,221,418.64	186,426,527.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9,972,237.69	-30,135,231.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126,836.9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126,836.97	88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217,734.00	6,396,964.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0	9,51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69,178.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217,734.00	26,776,142.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90,897.03	-26,775,262.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58,800,032.9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7,400,000.00	129,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950,000.00	13,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0,150,032.94	14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4,000,000.00	6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814,057.5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106,800.00	19,364,231.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5,106,800.00	83,178,288.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5,043,232.94	58,821,711.3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6,980,098.22	1,911,217.5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965,548.78	23,054,331.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1,945,647.00	24,965,548.78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1,428,572.00				47,316,329.74				24,702,069.06		148,754,996.04		272,201,966.84	175,882.77	272,377,849.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1,218.63		164,510.72		163,292.09		163,292.09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1,428,572.00				47,316,329.74				24,700,850.43		148,919,506.76		272,365,258.93	175,882.77	272,541,141.70
三、	17,1				611,				4,25		15,1		648,	-	647,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一 ”号 填 列)	42,8 58.0 0				648, 318. 23				6,86 0.60		45,5 99.3 4		193, 636. 17	335, 171. 20	858, 464. 97
(一) 综 合 收 益 总 额											19,4 02,4 59.9 4		19,4 02,4 59.9 4	- 335, 171. 20	19,0 67,2 88.7 4
(二) 所 有 者 投 入 和 减 少 资 本	17,1 42,8 58.0 0				611, 648, 318. 23								628, 791, 176. 23		628, 791, 176. 23
1. 所 有 者 投 入 的 普 通 股	17,1 42,8 58.0 0				611, 648, 318. 23								628, 791, 176. 23		628, 791, 176. 23
2. 其 他 权 益 工 具 持 有 者 投 入 资 本															
3. 股 份 支 付 计 入 所 有 者 权 益 的 金 额															
4. 其 他															
(三) 利 润 分 配									4,25 6,86 0.60		- 4,25 6,86 0.60				
1. 提 取 盈 余 公 积									4,25 6,86 0.60		- 4,25 6,86 0.6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															

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		0	0	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6,333,028.60		86,333,028.60	-41,740.10	86,291,288.5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967.99		-6,967.99				
1. 提取盈余公积								6,967.99		-6,967.99				
2. 提取								1.24		-1.24				

一般 风险 准备															
3. 对所有者 (或 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 内部 结转															
1. 资本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2. 盈余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3. 盈余 公积 弥补 亏损															
4. 设定 受益 计划 变动 额结 转留 存收 益															
5. 其他 综合 收益 结转 留存															

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				8.23				60	.35		2.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42,568,605.95		42,568,605.9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142,858.00				611,648,318.23							628,791,176.2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7,142,858.00				611,648,318.23							628,791,176.2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256,860.60	-4,256,860.60		
1. 提取盈余公积									4,256,860.60	-4,256,860.60		
2. 对所有者												

(或 股 东) 的 分 配												
3. 其 他												
(四) 所 有 者 权 益 内 部 结 转												
1. 资 本 公 积 转 增 资 本 (或 股 本)												
2. 盈 余 公 积 转 增 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 公 积 弥 补 亏 损												
4. 设 定 受 益 计 划 变 动 额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5.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 项 储												

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68,571,430.00				700,233,010.41				28,957,711.03	173,852,337.87		971,614,489.3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1,428,572.00				88,584,692.18				17,733,271.38	72,816,252.29		230,562,787.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412.19	-3,709.72		-4,121.91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1,428,572.00				88,584,692.18				17,732,859.19	72,812,542.57		230,558,665.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967,991.24	62,728,049.95		69,696,041.19
(一										69,69		69,69

综合收益总额										6,041.19		6,041.1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967,991.24	-6,967,991.24		
1. 提取盈余公积									6,967,991.24	-6,967,991.2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51,428,572.00				88,584,692.18				24,700,850.43	135,540,592.52		300,254,707.13
----------------------	---------------	--	--	--	---------------	--	--	--	---------------	----------------	--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
- 企业注册地和总部地址

北京科净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00年9月26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北京，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108802019598M的营业执照。2023年8月11日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股票简称“科净源”，股票代码301372，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注册资本为68,571,430.00元，公司法定代表人为葛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顺义区东盈路19号。

- 企业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为水环境治理提供整体解决方案，主要产品及服务包括水处理产品、水环境综合治理方案及项目运营服务。

-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4月28日批准对外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制定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存货、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占应收款项或坏账准备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500 万元，或当期计提坏账准备影响盈亏变化
重要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金额占当期坏账准备转回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或影响当期盈亏变化
重要的应收款项实际核销	单项金额占应收款项或坏账准备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投资预算金额较大，且当期发生额占在建工程本期发生总额 10%以上（或期末余额占比 10%以上）
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超过 500 万元。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项投资占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500 万元，或来源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绝对金额计算）占合并报表净利润 10%以上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具备以下三个要素的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对其控制：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因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2）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母公司的库存股，作为股东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3) 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4) 处置子公司的会计处理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2. 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共同经营参与方，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售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为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则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 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合营企业合营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为非合营方，根据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无

11、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1) 金融资产

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本公司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该类金融资产后续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该类金融资产后续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

益工具的定义。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利得和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转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2.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本公司利用初始确认日后可获得的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判断成本能否代表公允价值。

3. 金融工具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得以解除的，终止确认已解除的部分。如果现有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被实质性修改，终止确认现有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12、应收票据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2、应收账款”的描述。

13、应收账款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应收款

1)．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融资）、租赁应收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1）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2）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3）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1）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可以不用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债务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本公司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含重大融资成分），以及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均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1：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对于划分为银行承兑汇票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商业承兑汇票组合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商业承兑汇票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3) 其他金融资产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除上述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应收款、除租赁应收款以外的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计量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时，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考虑了以下因素：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本公司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组合确定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2).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债权投资）。

14、应收款项融资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2、应收账款”的描述。

15、其他应收款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2、应收账款”的描述。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合同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参照附注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合同资产按照信用风险特征分为如下组合：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组合 1：应收客户款	质保金

1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期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以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①产成品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金额；②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当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按照成本计量；当材料价格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得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③持有待售的材料等，可变现净值为市场售价。

18、持有待售资产

无

19、债权投资

无

20、其他债权投资

无

21、长期应收款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2、应收账款”的描述。

22、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债务重组准则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有关规定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处理，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0 年	10%	2.2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5 年	5%	19.00%-23.75%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年	5%	19.00%-31.67%

25、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主要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以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依据。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2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27、生物资产

无

28、油气资产

无

29、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2.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下表列示进行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和摊销方法：

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	---------	------

土地使用权	50	直线法
专利权	10	直线法
办公软件	5	直线法
非专利技术	10	直线法
特许经营权	20	直线法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3.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研发支出的范围主要依据公司的研究开发项目情况制定，主要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材料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其他费用等。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确认为无形资产条件的转入无形资产核算。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的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的特点。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研发支出的范围主要依据公司的研究开发项目情况制定，主要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材料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其他费用等。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确认为无形资产条件的转入无形资产核算。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的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的特点。

30、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31、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3、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34、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5、股份支付

无

3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37、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取决于合同条款及相关法律规定。如果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则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于客户取得相关资产控制权的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本公司按照业务类型确定的收入确认具体原则和计量方法：

(1) 水处理产品销售

验收条件类型	收入确认方法和主要依据
无安装调试责任	产品经客户验收并取得送货验收单据

仅以安装调试完成为验收条件		安装调试完成并取得客户出具的验收单据
安装调试完成并附加其他审慎性条款作为验收条件	验收条款中的主要义务附加水质检测要求	安装调试完成取得客户出具的验收单据，并取得水质检测报告
	验收条款中的主要义务附加试运行要求	安装调试完成取得客户出具的验收单据，并满足试运行要求

（2）水环境综合治理

公司水环境综合治理业务，因在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履约进度的确定方法为投入法，履约进度具体根据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公司按照项目设计和技术资料编制项目预算，确定预计总成本。公司根据项目《竣工验收报告》、《分包结算单》、设备或材料《到货验收单》等资料，和实际发生的人工、费用等作为确认合同实际成本的依据。

（3）项目运营服务

项目运营服务中按处理水量和按运营时间结算的业务在取得经客户确认的水量确认单据或其他有效确认资料时确认收入；按租赁时间结算的业务根据合同约定在租赁期内采用直线法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38、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合同取得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用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存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其他流动资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的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类型及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政府文件明确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金额，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 政府补助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4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的确认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的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41、租赁

（1）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分别确认折旧费用和利息费用。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已扣除租赁激励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

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2）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时需支付的款项等。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即本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财务费用。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以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对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租金收入。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入账价值中。

4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22 年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应当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对首次执行日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比较报表及累积影响数进行了追溯调整。对 2022 年 1 月 1 日的之前发生的该等单项交易，如果导致 2022 年 1 月 1 日相关资产、负

债仍然存在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在 2022 年 1 月 1 日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并将差额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该事项对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影响如下：

单位：元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变更前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变更后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影响数
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035,751.39	23,646,575.71	610,824.32
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447,532.24	447,532.24
股东权益：			
盈余公积	24,702,069.06	24,700,850.43	-1,218.63
未分配利润	148,754,996.04	148,919,506.76	164,510.72
利润：			
所得税费用	13,793,691.80	13,759,206.40	-34,485.40

单位：元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	变更前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变更后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影响数
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7,919,816.15	7,930,776.25	10,960.10
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7,017.65	7,017.65
股东权益：			
盈余公积	24,702,069.06	24,700,850.43	-1,218.63
未分配利润	135,535,431.44	135,540,592.52	5,161.08
利润：			
所得税费用	10,411,444.07	10,403,379.71	-8,064.36

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财政部于 2022 年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	递延所得税资产	610,824.32

<p>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应当在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对首次执行日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比较报表及累积影响数进行了追溯调整。对 2022 年 1 月 1 日的之前发生的该等单项交易，如果导致 2022 年 1 月 1 日相关资产、负债仍然存在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在 2022 年 1 月 1 日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并将差额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p>		
<p>财政部于 2022 年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应当在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对首次执行日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比较报表及累积影响数进行了追溯调整。对 2022 年 1 月 1 日的之前发生的该等单项交易，如果导致 2022 年 1 月 1 日相关资产、负债仍然存在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在 2022 年 1 月 1 日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并将差额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p>	递延所得税负债	447,532.24
<p>财政部于 2022 年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p>	盈余公积	-1,218.63

<p>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应当在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对首次执行日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比较报表及累积影响数进行了追溯调整。对 2022 年 1 月 1 日的之前发生的该等单项交易，如果导致 2022 年 1 月 1 日相关资产、负债仍然存在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在 2022 年 1 月 1 日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并将差额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p>		
<p>财政部于 2022 年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应当在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对首次执行日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比较报表及累积影响数进行了追溯调整。对 2022 年 1 月 1 日的之前发生的该等单项交易，如果导致 2022 年 1 月 1 日相关资产、负债仍然存在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在 2022 年 1 月 1 日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并将差额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p>	未分配利润	164,510.72
<p>财政部于 2022 年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应当在在交易发生时</p>	所得税费用	-34,485.40

<p>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对首次执行日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比较报表及累积影响数进行了追溯调整。对 2022 年 1 月 1 日的之前发生的该等单项交易，如果导致 2022 年 1 月 1 日相关资产、负债仍然存在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在 2022 年 1 月 1 日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并将差额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p>		
--	--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调整情况说明

单位：元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变更前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变更后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影响数
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035,751.39	23,646,575.71	610,824.32
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447,532.24	447,532.24
股东权益：			
盈余公积	24,702,069.06	24,700,850.43	-1,218.63
未分配利润	148,754,996.04	148,919,506.76	164,510.72
利润：			
所得税费用	13,793,691.80	13,759,206.40	-34,485.40

4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销项税额扣除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差额缴纳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北京科净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北京科净源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5%
六安市科净源水处理有限公司	20%
昆明科净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
昆明科净源经鑫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
北京科净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20%
科净源（河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
北流市科净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

2、税收优惠

1.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等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1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允许生产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税额。本公司的子公司昆明科净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适用前述税收优惠。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63 号第二十八条第二款，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在 2023 年 11 月 30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11004089），有效期三年，根据税收优惠政策，本公司自 2023 年至 2025 年按照 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本公司的子公司昆明科净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在 2022 年 10 月 12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53000086），有效期三年，根据税收优惠政策，报告期按照 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63 号第二十八条第一款，符合条件的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的子公司六安市科净源水处理有限公司、昆明科净源经鑫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北京科净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科净源（河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北流市科净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适用前述税收优惠。

5.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的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的子公司北流市科净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适用前述税收优惠。

3、其他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2,104.05	6,063.82
银行存款	402,203,061.17	39,967,054.39
其他货币资金	61,043,626.19	2,611,309.77
合计	463,278,791.41	42,584,427.98

其他说明：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832,486.64	208,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342,000.00	745,500.00
合计	5,174,486.64	953,500.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5,192,486.64	100.00%	18,000.00	0.35%	5,174,486.64	998,000.00	100.00%	44,500.00	4.46%	953,500.00
其中：										
其中：组合1：银行承兑汇票	4,832,486.64	93.07%			4,832,486.64	208,000.00	20.84%			208,000.00
组合2：商业承兑汇票	360,000.00	6.93%	18,000.00	5.00%	342,000.00	790,000.00	79.16%	44,500.00	5.63%	745,500.00
合计	5,192,486.64	100.00%	18,000.00	0.35%	5,174,486.64	998,000.00	100.00%	44,500.00	4.46%	953,5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8,000.00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360,000.00	18,000.00	5.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组合计提	44,500.00		26,500.00			18,000.00
合计	44,500.00		26,500.00			18,00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9,530.00
商业承兑票据		360,000.00
合计		409,530.00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40,875,022.25	217,453,726.14
1至2年	207,564,734.50	85,952,745.29
2至3年	69,125,742.76	46,169,579.58
3年以上	140,474,357.34	85,121,982.28
3至4年	68,767,378.21	28,482,107.61
4至5年	27,238,944.41	27,192,531.61
5年以上	44,468,034.72	29,447,343.06
合计	658,039,856.85	434,698,033.2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28,410.62	0.26%	1,728,410.62	100.00%	0.00	2,238,410.62	0.51%	2,238,410.62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56,311,446.23	99.74%	152,452,416.13	23.23%	503,859,030.10	432,459,622.67	99.49%	96,522,846.26	22.32%	335,936,776.41
其中: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656,311,446.23	99.74%	152,452,416.13	23.23%	503,859,030.10	432,459,622.67	99.49%	96,522,846.26	22.32%	335,936,776.41
合计	658,039,856.85	100.00%	154,180,826.75	23.43%	503,859,030.10	434,698,033.29	100.00%	98,761,256.88	22.72%	335,936,776.4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728,410.62 元

单位: 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北京建工金源环保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728,410.62	1,728,410.62	1,728,410.62	1,728,410.6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五市政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510,000.00	510,000.00	0.00	0.00	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238,410.62	2,238,410.62	1,728,410.62	1,728,410.6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2,452,416.13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656,311,446.23	152,452,416.13	23.2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	2,238,410.62		163,377.00	346,623.00		1,728,410.62

组合计提	96,522,846.26	55,929,569.87				152,452,416.13
合计	98,761,256.88	55,929,569.87	163,377.00	346,623.00		154,180,826.7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天津五市政公路工程 有限公司	163,377.00	收到回款	银行回款	
合计	163,377.00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46,623.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天津五市政公路 工程有限公司	跨年度应收款	346,623.00	预计无法收回		否
合计		346,623.00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42,601,005.75	4,560,457.58	47,161,463.33	6.67%	3,520,806.27
客户二	40,144,767.43	1,399,866.75	41,544,634.18	5.87%	6,186,153.32
客户三	37,139,105.13	1,183,076.94	38,322,182.07	5.42%	1,916,109.10
客户四	31,688,787.52	2,096,183.44	33,784,970.96	4.78%	4,398,373.45
客户五	29,163,903.87	3,816,259.45	32,980,163.32	4.66%	9,401,858.36
合计	180,737,569.70	13,055,844.16	193,793,413.86	27.40%	25,423,300.50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节能环保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2,038,594.51	601,929.73	11,436,664.78	39,289,117.64	1,964,455.88	37,324,661.76
1—2 年（含 2 年）	12,812,671.06	1,281,267.10	11,531,403.96	14,534,999.97	1,453,500.01	13,081,499.96
2—3 年（含 3 年）	1,262,221.52	378,666.45	883,555.07	34,078,200.38	10,223,460.12	23,854,740.26
3—4 年（含 4 年）	6,958,559.65	3,479,279.83	3,479,279.82	1,360,353.00	680,176.50	680,176.50
4—5 年（含 5 年）				298,000.00	238,400.00	59,600.00
5 年以上						
合计	33,072,046.74	5,741,143.11	27,330,903.63	89,560,670.99	14,559,992.51	75,000,678.48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072,046.74	100.00%	5,741,143.11	17.36%	27,330,903.63	89,560,670.99	100.00%	14,559,992.51	16.26%	75,000,678.48
其中：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33,072,046.74	100.00%	5,741,143.11	17.36%	27,330,903.63	89,560,670.99	100.00%	14,559,992.51	16.26%	75,000,678.48
合计	33,072,046.74	100.00%	5,741,143.11	17.36%	27,330,903.63	89,560,670.99	100.00%	14,559,992.51	16.26%	75,000,678.4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5,741,143.11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33,072,046.74	5,741,143.11	17.3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0.00	8,818,849.40		
合计	0.00	8,818,849.40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电子债权凭证-应收账款	150,000.00	0.00
应收账款	407,230.00	
合计	557,230.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57,230.00	100.00%	0.00	0.00%	557,230.00					

其中：									
应收账款	407,230.00	73.08%	0.00	0.00%	407,230.00				
应收电子债权凭证-应收账款	150,000.00	26.92%	0.00	0.00%	150,000.00				
合计	557,230.00	100.00%	0.00	0.00%	557,23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0.00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	557,230.00	0.00	0.00%
合计	557,230.00	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34,500.00	
应收电子债权凭证-应收账款	10,098,700.00	
合计	10,533,200.00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8) 其他说明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7,933,279.65	1,948,712.71
合计	17,933,279.65	1,948,712.71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9,761,033.13	7,896,911.35
保证金及押金	16,648,895.22	1,602,641.84
备用金	16,131.40	6,385.11
其他	215,190.93	78,655.91
合计	26,641,250.68	9,584,594.21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7,985,515.87	1,090,280.88
1 至 2 年	313,166.61	310,765.24
2 至 3 年	219,020.11	875,463.09
3 年以上	8,123,548.09	7,308,085.00
3 至 4 年	815,463.09	20,720.00
4 至 5 年	20,720.00	50,365.00
5 年以上	7,287,365.00	7,237,000.00
合计	26,641,250.68	9,584,594.21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第一阶段	527,881.50	1,072,429.53		340.00		1,599,971.03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7,108,000.00					7,108,000.00
合计	7,635,881.50	1,072,429.53		340.00		8,707,971.0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州市城乡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15,000,000.00	1年以内	56.30%	750,000.00
通森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	7,108,000.00	5年以上	26.68%	7,108,000.00
深州市清理建设领域拖欠工程款和农民工工资	保证金及押金	750,248.43	3-4年	2.82%	375,124.22
河北烨隆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700,000.00	1年以内	2.63%	35,000.00
员工住房公积金	往来款	330,588.20	1年以内	1.24%	16,529.41
合计		23,888,836.63		89.67%	8,284,653.63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9、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6,441,269.31	98.57%	1,391,791.00	76.98%
1 至 2 年	605,371.21	0.09%	147,344.23	8.15%
2 至 3 年	90,512.23	0.13%	112,424.48	6.22%
3 年以上	268,910.82	0.40%	156,486.34	8.65%
合计	67,406,063.57		1,808,046.05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其他说明：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019,528.24	117,052.52	2,902,475.72	2,557,288.38	117,052.52	2,440,235.86
在产品	3,277,481.39	163,084.50	3,114,396.89	2,053,079.78	163,084.50	1,889,995.28
库存商品	11,566,105.67	87,635.22	11,478,470.45	16,794,880.65	87,635.22	16,707,245.43
发出商品	26,013,401.82	226,846.79	25,786,555.03	8,641,593.19	226,846.79	8,414,746.40
委托加工物资	983,137.02		983,137.02	983,137.02		983,137.02
合计	44,859,654.14	594,619.03	44,265,035.11	31,029,979.02	594,619.03	30,435,359.99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17,052.52					117,052.52
在产品	163,084.50					163,084.50
库存商品	87,635.22					87,635.22
发出商品	226,846.79					226,846.79
合计	594,619.03					594,619.03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	--------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结转或抵扣增值税	33,313,699.00	33,746,838.35
IPO 中介机构费用		5,363,207.49
合计	33,313,699.00	39,110,045.84

其他说明：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债权投资核销说明：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利息调整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减值准备	备注
----	------	------	------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	------	------	---------------	---------------	------------------	------------------	-----------	---------------------------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	-------------	-------------	---------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7、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1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单位：元

项目	转换前核算科目	金额	转换理由	审批程序	对损益的影响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其他说明：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4,862,649.68	17,762,410.94
合计	14,862,649.68	17,762,410.94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809,772.36	22,078,187.16	5,497,587.60	5,902,575.75	43,288,122.87
2. 本期增加金额		247,535.88	545,332.39	252,843.14	1,045,711.41
(1) 购置		247,535.88	545,332.39	252,843.14	1,045,711.41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9,572,878.16	53,118.58		9,625,996.74
(1) 处		9,572,878.16	53,118.58		9,625,996.74

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9,809,772.36	12,752,844.88	5,989,801.41	6,155,418.89	34,707,837.5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026,151.07	14,880,664.75	3,657,230.91	3,961,665.20	25,525,711.93
2. 本期增加金额	208,957.44	1,879,346.21	624,582.57	727,737.24	3,440,623.46
(1) 计提	208,957.44	1,879,346.21	624,582.57	727,737.24	3,440,623.46
3. 本期减少金额		9,094,234.25	26,913.28		9,121,147.53
(1) 处置或报废		9,094,234.25	26,913.28		9,121,147.53
4. 期末余额	3,235,108.51	7,665,776.71	4,254,900.20	4,689,402.44	19,845,187.8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6,574,663.85	5,087,068.17	1,734,901.21	1,466,016.45	14,862,649.68
1. 期末账面价值	6,574,663.85	5,087,068.17	1,734,901.21	1,466,016.45	14,862,649.68
2. 期初账面价值	6,783,621.29	7,197,522.41	1,840,356.69	1,940,910.55	17,762,410.9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559,908.26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59,142,523.94	153,063,250.07
合计	259,142,523.94	153,063,250.07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北京科净源总部基地项目	257,282,171.67		257,282,171.67	148,636,406.89		148,636,406.89
深州科净源生产基地项目	1,860,352.27		1,860,352.27	1,049,210.20		1,049,210.20
安徽省六安市裕安区乡镇污水处理 PPP 项目独山镇污水处理厂扩容项目				3,377,632.98		3,377,632.98
合计	259,142,523.94		259,142,523.94	153,063,250.07		153,063,250.0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	-----	------	--------	------------	----------	------	------------	------	-----------	-----------	----------	------

						例			化金 额			
北京科净源总部基地项目	398,142,400.00	148,636,406.89	108,645,764.78			257,282,171.67	64.62%	64.62%	2,385,287.50	2,385,287.50	4.05%	募集资金
深州科净源生产基地项目	162,404,400.00	1,049,210.20	811,142.07			1,860,352.27	1.15%	1.15%				募集资金
合计	560,546,800.00	149,685,617.09	109,456,906.85			259,142,523.94			2,385,287.50	2,385,287.50	4.05%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918,321.63	5,918,321.63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1,692,724.11	1,692,724.11
(1) 合同变更	1,692,724.11	1,692,724.11
4. 期末余额	4,225,597.52	4,225,597.5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714,423.07	2,714,423.07
2. 本期增加金额	247,353.16	247,353.16
(1) 计提	247,353.16	247,353.1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961,776.23	2,961,776.2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63,821.29	1,263,821.29
2. 期初账面价值	3,203,898.56	3,203,898.56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办公软件	特许经营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4,207,624.77	58,398.07	7,684,900.00	432,951.85	40,989,212.11	93,373,086.80
2. 本期增加金额	4,850,000.00			253,916.59	3,775,249.25	8,879,165.84
(1) 购置	4,850,000.00			253,916.59		5,103,916.59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1) 在建工程转入					3,775,249.25	3,775,249.25
3. 本期减少金额				90,566.03		90,566.03
(1) 处置				90,566.03		90,566.03
4. 期末余额	49,057,624.77	58,398.07	7,684,900.00	596,302.41	44,764,461.36	102,161,686.6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8,725,045.83	18,947.89	7,684,900.00	336,595.24	8,279,125.46	25,044,614.42
2. 本期增加金额	890,818.42	5,839.44		30,576.60	2,476,254.75	3,403,489.21
(1) 计提	890,818.42	5,839.44		30,576.60	2,476,254.75	3,403,489.21
3. 本期减少金额				24,517.58		24,517.58
(1) 处置				24,517.58		24,517.58
4. 期末余额	9,615,864.25	24,787.33	7,684,900.00	342,654.26	10,755,380.21	28,423,586.0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9,441,760.52	33,610.74		253,648.15	34,009,081.15	73,738,100.56
2. 期初账面价值	35,482,578.94	39,450.18		96,356.61	32,710,086.65	68,328,472.3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合计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合计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	--------------	-----------	-------------

	依据		
--	----	--	--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	--------	--------	--------------

其他说明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项目运营服务临时设施	216,218.93		216,218.93		
装修费用	211,754.16		105,877.08		105,877.08
合计	427,973.09		322,096.01		105,877.08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69,683,978.72	31,003,805.37	121,738,629.37	22,103,532.5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6,210,605.80	931,590.87
可抵扣亏损	24,513,954.09	4,902,790.82	50,298.88	627.96
预计负债	741,623.61	148,324.72		
租赁负债	2,844,371.59	423,556.35	4,072,162.10	610,824.32
合计	197,783,928.01	36,478,477.26	132,071,696.15	23,646,575.7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1,176,896.97	173,258.73	2,983,548.28	447,532.24
合计	1,176,896.97	173,258.73	2,983,548.28	447,532.2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478,477.26		23,646,575.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3,258.73		447,532.2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72,121.86	364,032.91
可抵扣亏损	1,595,175.38	21,233,064.32
合计	2,267,297.24	21,597,097.2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2,506,979.82	
2024 年		4,886,742.88	
2025 年		5,103,407.84	
2026 年	272,510.08	7,261,344.13	
2027 年	364,599.95	1,474,589.65	
2028 年	958,065.35		
合计	1,595,175.38	21,233,064.32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4,345,201.09		4,345,201.09	9,439,890.51		9,439,890.51
超一年期的合同资产	16,322,946.77	1,028,483.66	15,294,463.11	8,815,946.34	482,422.47	8,333,523.87
合计	20,668,147.86	1,028,483.66	19,639,664.20	18,255,836.85	482,422.47	17,773,414.38

其他说明：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043,626 .19	1,043,626 .19	冻结	保函保证 金	2,611,309 .77	2,611,309 .77	冻结	保函保证 金
固定资产					9,164,800 .00	6,169,285 .12	抵押	用于银行 借款反担 保
无形资产	39,111,62 4.77	29,801,11 0.41	抵押	用于长期 借款				
货币资金	60,000,00 0.00	60,000,00 0.00	质押	定期存单 质押				
在建工程	257,282,1 71.67	257,282,1 71.67	抵押	用于长期 借款				
合计	357,437,4 22.63	348,126,9 08.27			11,776,10 9.77	8,780,594 .89		

其他说明：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42,558,841.68	93,109,166.66
信用借款	2,602,831.11	13,016,116.67
抵押+保证借款	10,010,694.44	74,086,625.00
合计	155,172,367.23	180,211,908.33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其他说明：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4、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55,583,099.67	139,378,176.61
1 年以上	101,316,434.70	108,850,522.84
合计	256,899,534.37	248,228,699.45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一	6,743,720.16	尚未支付的工程款
供应商二	6,420,275.23	尚未支付的工程款
供应商三	5,816,420.27	尚未支付的工程款
合计	18,980,415.66	

其他说明：

3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78,158,822.73	11,800,789.16
合计	78,158,822.73	11,800,789.16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34,128,523.41	5,290,242.39
保证金及押金	43,226,775.49	80,000.00
借款	568,285.69	
股权转让款		6,000,000.00
其他	235,238.14	430,546.77
合计	78,158,822.73	11,800,789.16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3) 按交易对手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其他说明：

38、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9、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合同款	10,801,336.96	6,394,232.95
合计	10,801,336.96	6,394,232.95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4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048,552.58	52,976,519.52	55,135,184.65	3,889,887.4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917,812.67	5,502,922.11	7,015,258.12	405,476.66
三、辞退福利	520,000.00	280,026.20	720,026.20	80,000.00
合计	8,486,365.25	58,759,467.83	62,870,468.97	4,375,364.11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026,116.51	41,795,949.86	41,320,585.93	3,501,480.44
2、职工福利费	0.00	3,721,093.60	3,721,093.60	0.00
3、社会保险费	747,260.45	3,134,719.20	3,645,641.70	236,337.95
其中：医疗保险费	671,447.22	2,936,198.27	3,399,141.38	208,504.11
工伤保险费	65,087.21	181,382.94	218,636.31	27,833.84
生育保险费	10,726.02	17,137.99	27,864.01	
4、住房公积金	2,136,667.48	3,628,984.01	5,763,827.49	1,824.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8,508.14	691,476.21	679,739.29	150,245.06
6、短期带薪缺勤		4,296.64	4,296.64	
合计	6,048,552.58	52,976,519.52	55,135,184.65	3,889,887.4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1、基本养老保险	1,859,027.20	5,331,004.83	6,804,859.63	385,172.40
2、失业保险费	58,785.47	171,917.28	210,398.49	20,304.26
合计	1,917,812.67	5,502,922.11	7,015,258.12	405,476.66

其他说明：

4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5,594,953.94	39,712,157.73
企业所得税	6,486,266.39	19,660,804.40
个人所得税	126,887.26	269,453.98
城市维护建设税	4,232,014.89	4,357,115.78
教育费附加	2,036,283.77	2,103,879.13
地方教育附加	1,357,522.57	1,402,586.14
其他税费	314,891.90	89,991.54
合计	50,148,820.72	67,595,988.70

其他说明：

42、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88,875.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981,665.79	73,067.32
合计	4,070,540.79	73,067.32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409,530.00	724,000.00
待转销项税额	5,432,296.35	7,089,150.43
合计	5,841,826.35	7,813,150.43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	溢折价摊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息	销				
合计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及保证借款	79,088,875.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88,875.00	
合计	77,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2023年1月18日，本公司子公司北京科净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借款合同，约定借款本金3,000.00万元，期限自2023年1月18日至2026年1月4日，年利率为以2022年12月20日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基础加85BP；2023年6月8日，本公司子公司北京科净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借款合同，约定借款本金5,000.00万元，期限自2023年6月8日至2026年1月4日，年利率为以2023年5月22日1年期贷款市场利率（LPR）为基础加85BP；上述借款均以北京科净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房产及土地抵押，葛敬、张茹敏及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928,030.85	4,197,227.86
合计	928,030.85	4,197,227.86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特许经营权维护及大修费	741,623.61	554,939.20	特许经营权项目预计更新
合计	741,623.61	554,939.2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638,500.00			3,638,500.00	收到政府补助
合计	3,638,500.00			3,638,500.00	

其他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1,428,572.00	17,142,858.00				17,142,858.00	68,571,430.00

其他说明：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7,316,329.74	611,648,318.23		658,964,647.97
合计	47,316,329.74	611,648,318.23		658,964,647.9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本期股本及资本公积增加系 2023 年 8 月 1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7,142,858.00 股，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募资净额为 628,791,176.23 元，其中 17,142,858.00 元计入股本、611,648,318.23 计入资本公积。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0.00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		0.00				0.00		0.00

益的金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0.00				0.0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4,700,850.43	4,256,860.60		28,957,711.03
合计	24,700,850.43	4,256,860.60		28,957,711.0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未分配利润	148,754,996.04	69,425,250.5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64,510.72	129,218.8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48,919,506.76	69,554,469.4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316,959.94	86,333,028.6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256,860.60	6,967,991.24
期末未分配利润	164,065,106.10	148,919,506.7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164,510.72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01,295,802.55	161,511,774.96	430,744,700.52	232,975,184.10
其他业务	483,962.26	188,679.24	8,543,119.63	1,818,475.63

合计	301,779,764.81	161,700,454.20	439,287,820.15	234,793,659.73
----	----------------	----------------	----------------	----------------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301,779,764.81	161,700,454.20					301,779,764.81	161,700,454.20
其中：								
水处理产品销售	138,155,625.95	81,847,202.10					138,155,625.95	81,847,202.10
水环境综合治理	86,463,052.58	33,117,171.80					86,463,052.58	33,117,171.80
项目运营服务	76,677,124.02	46,547,401.06					76,677,124.02	46,547,401.06
其他业务	483,962.26	188,679.24					483,962.26	188,679.24
按经营地区分类	301,779,764.81	161,700,454.20					301,779,764.81	161,700,454.20
其中：								
南部	106,792,189.60	61,967,019.70					106,792,189.60	61,967,019.70
中部	108,383,940.21	54,341,823.90					108,383,940.21	54,341,823.90
北部	59,104,790.79	29,048,788.18					59,104,790.79	29,048,788.18
西部	24,493,433.51	14,108,550.73					24,493,433.51	14,108,550.73
东部	3,005,410.70	2,234,271.69					3,005,410.70	2,234,271.69
市场或客户类型	301,779,764.81	161,700,454.20					301,779,764.81	161,700,454.20
其中：								
政府部门	133,235,116.13	62,834,869.90					133,235,116.13	62,834,869.90
国有企业	108,961,109.00	62,427,281.20					108,961,109.00	62,427,281.20
民营企业	59,530,169.76	36,411,670.60					59,530,169.76	36,411,670.60
其他	53,369.92	26,632.50					53,369.92	26,632.50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301,779,764.81	161,700,454.20					301,779,764.81	161,700,454.20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公司的综合治理解决方案类业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综合治理解决方案类业务在该段时间内按照进度确认收入，并按照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9,557,932.67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无	无	0.00
合计		0.00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7,087.85	881,986.19
教育费附加	51,665.27	544,365.36
房产税	76,984.32	76,984.32
土地使用税	69,073.46	69,073.46
印花税	223,450.98	252,572.82
环境保护税	201,075.96	201,075.96
地方教育附加	34,443.50	362,910.24
其他	161,487.20	147,853.81
合计	925,268.54	2,536,822.16

其他说明：

6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6,141,756.63	21,877,110.20
服务咨询费	6,227,597.83	2,396,097.25
业务招待费	6,823,381.95	5,452,254.92
办公费	2,566,478.69	2,281,860.62
差旅交通费	2,656,891.47	1,588,133.01
折旧及摊销	2,251,426.72	2,472,450.40
其他	1,817,886.52	917,318.22
合计	48,485,419.81	36,985,224.62

其他说明：

6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473,008.65	3,858,187.98
差旅交通费	3,580,209.98	1,809,547.92
办公费	2,734,615.54	1,935,568.46
售后	1,122,150.44	938,575.22
业务招待费	2,600,091.42	2,539,323.90
招标服务费	222,051.77	207,795.56
其他	358,365.33	340,166.62
合计	16,090,493.13	11,629,165.66

其他说明：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215,944.69	10,584,911.22
材料费	5,480,906.31	7,233,402.81
折旧及摊销	643,736.57	513,024.42
其他	1,703,017.06	2,147,725.20
合计	19,043,604.63	20,479,063.65

其他说明：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9,633,613.44	6,338,456.71
减：利息收入	3,164,660.25	65,695.21
手续费支出	299,394.19	59,878.07
其他支出	447,525.90	2,314,494.31
合计	7,215,873.28	8,647,133.88

其他说明：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个税手续费返还	35,080.06	16,643.90
稳岗补贴	19,968.23	8,606.70
昆明市西山区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补助资金	150,000.00	
收到 2023 年优质中小企业贷款贴息资金	11,088.88	
高新技术企业奖补	50,000.00	30,000.00
专项经费补助	700,000.00	
复工复产奖励-北京顺义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33,200.00	
专利补助		2,927,978.00
入区扶持资金	2,900,000.00	
单位促进就业奖金	1,703.40	
收一次性扩岗补助	3,000.00	
增值税加计抵减	634,036.99	613,031.28
残疾人岗位补贴	59,197.43	
发展扶持基金		146,000.00
合计	4,597,274.99	3,742,259.88

68、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6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7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26,836.97	
合计	126,836.97	

其他说明：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6,500.00	21,958.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5,766,192.87	-19,185,480.1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072,429.53	-183,276.76
应收款项融资信用减值损失		
合计	-56,812,122.40	-19,346,798.89

其他说明：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8,272,788.21	-8,495,852.20
合计	8,272,788.21	-8,495,852.20

其他说明：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使用权资产终止确认	101,160.06	4,079.37
合计	101,160.06	4,079.37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10,000,000.00		10,000,000.00
无须支付的应付账款	12,102.96	14,404.40	12,102.96
其他	767,616.60	83.40	767,616.60
合计	10,779,719.56	14,487.80	10,779,719.56

其他说明：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其他支出			
非流动资产损坏报废损失	276,179.36	59,389.23	276,179.36
滞纳金	1,981.99	24,830.25	1,981.99
其他支出	4,060.03	212.03	4,060.03
合计	282,221.38	84,431.51	282,221.38

其他说明：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140,973.55	17,947,195.5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106,175.06	-4,187,989.11
合计	-3,965,201.51	13,759,206.4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5,102,087.2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265,313.0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9,568.5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592,169.6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351,990.2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93,470.01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2,878,609.22
其他影响	134,876.76
所得税费用	-3,965,201.51

其他说明：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3,157,128.02	52,684.40
政府补助收入	13,928,157.94	3,129,229.65
保证金及押金	46,476,399.97	486,176.22
往来款	45,413,768.33	300,000.00
收到所得税退税		3,934,705.33
其他	124,233.51	889,739.03
合计	109,099,687.77	8,792,534.6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支出	299,394.19	59,878.07
付现费用	45,079,624.44	24,583,815.46
保证金及押金	16,641,202.72	1,152,956.01
往来款	14,120,471.56	300,000.00
营业外支出		24,830.25
其他	60,000,000.00	1,912,531.50
合计	136,140,692.91	28,034,011.2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金融机构借款	23,950,000.00	13,000,000.00
合计	23,950,000.00	13,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金融机构借款	24,090,000.00	13,000,000.00
借款担保费		2,338,400.00
购买少数股权	6,000,000.00	9,500,000.00
租赁	284,329.24	1,079,338.20
IPO 中介机构费用	21,016,800.00	5,726,000.00
合计	51,391,129.24	31,643,738.2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	--------	-----------	------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9,067,288.74	86,291,288.50
加：资产减值准备	48,539,334.19	27,842,651.0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193,270.30	4,833,633.77
使用权资产折旧	247,353.16	1,732,379.15
无形资产摊销	3,403,489.21	3,205,955.3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22,096.01	2,057,092.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6,179.36	59,389.2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633,613.44	6,338,456.7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6,836.9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831,901.55	-16,916,702.0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74,273.51	-145,021.5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829,675.12	68,040,682.6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1,709,091.28	-170,501,314.6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9,969,935.68	-38,033,811.6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119,218.34	-25,195,320.5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02,235,165.22	39,973,118.2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9,973,118.21	32,691,333.5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2,262,047.01	7,281,784.6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02,235,165.22	39,973,118.21
其中：库存现金	32,104.05	6,063.8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02,203,061.17	39,967,054.39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2,235,165.22	39,973,118.21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	------	------	----------------

其他说明：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为 1,106,736.60 元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云南睿城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335,760.80	
昆明市官渡区水务局	419,469.03	
云南睿城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579,646.02	
合计	3,334,875.85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3、其他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215,944.69	10,584,911.22
材料费	5,480,906.31	7,233,402.81
折旧及摊销	643,736.57	513,024.42
其他	1,703,017.06	2,147,725.20
合计	19,043,604.63	20,479,063.65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9,043,604.63	20,479,063.65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合计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开始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	------	--------	------------	----------	------------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测试情况
----	------	------	------	------	--------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项目名称	预期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资本化或费用化的判断标准和具体依据
------	-------------	-------------------

其他说明：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
--------	--------	--------	--------	--------	-----	----------	---------------	----------------	----------------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入	利润		
--	--	--	--	--	---	----	--	--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6、其他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科净源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北京	北京	建筑安装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六安市科净源水处理有限公司	8,410,000.00	六安	六安	管理运营		92.80%	投资设立
昆明科净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1,000,000.00	昆明	昆明	设备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昆明科净源经鑫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0.00	昆明	昆明	设备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北京科净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58,181,800.00	北京	北京	技术开发	100.00%		投资设立
科净源（河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衡水	衡水	设备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北流市科净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北流	北流	设备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单位：元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六安市科净源水处理有限公司	7.20%	-335,171.20		-159,288.43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六安市科净源水处理有限公司	9,528,097.81	37,912,814.84	47,440,912.65	41,288,223.25	741,623.61	42,029,846.86	6,102,190.65	36,096,440.14	42,198,630.79	39,200,795.04	554,939.20	39,755,734.24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六安市科净源水处理有限公司	11,623,784.08	2,968,169.24	2,968,169.24	428,708.52	8,190,915.23	-579,742.83	-579,742.83	2,268,944.97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差额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广西建工科净源生态环保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南宁市	南宁市	污水综合处	49.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315,507,484.97	349,288,319.03
非流动资产	718,004,118.75	700,636,575.94
资产合计	1,033,511,603.72	1,049,924,894.97
流动负债	533,411,674.72	446,739,033.03
非流动负债	319,222,121.83	335,159,121.83
负债合计	852,633,796.55	781,898,154.86
少数股东权益	167,030,335.41	167,030,335.4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3,847,471.76	-6,276,241.0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6,785,261.16	-3,075,358.10
调整事项	-11,094,520.94	-6,605,205.08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11,094,520.94	-6,605,205.08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86,471,601.78	120,887,990.50
净利润	20,123,712.78	28,322,871.0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0,123,712.78	28,322,871.0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广西建工科净源生态环保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30,851,037.41	4,424,304.00	-26,426,733.41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3,638,500.00					3,638,5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638,500.00					3,638,500.00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3,928,157.94	3,103,978.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00.00	
合计	13,928,157.94	3,103,978.00

其他说明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利率风险及流动性风险。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银行存款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2. 利率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本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本公司融资需求。通过控制借款规模、约定提前还款条款等，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目前本公司借款均为固定利率借款，不存在利率风险。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管理流动性风险时，确保有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降低流动性风险。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单位：元

项目	与被套期项目以及套期工具相关账面价值	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中所包含的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套期调整	套期有效性和套期无效部分来源	套期会计对公司的财务报表相关影响
套期风险类型				
套期类别				

其他说明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无母公司，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葛敬、张茹敏，二人系夫妻关系。葛琳曦为葛敬和张茹敏夫妇之女，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葛敬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16,448,597 股，张茹敏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4,657,388 股，葛敬、张茹敏及其一致行动人葛琳曦合计持有本公司 38.7566% 的股份。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葛敬、张茹敏。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广西建工科净源生态环保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高投名力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上海平易缙元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李崇新	董事、总经理
翟婷	董事
王凯军	独立董事
王月永	独立董事
曹春芬	独立董事
赵书江	曾任监事会主席，2023 年 9 月辞任
王少贺	监事会主席
关微	职工监事
王硕	监事
赵雷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李玲玲	副总经理
张宁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清控环境（北京）有限公司	王凯军担任董事的企业
宜兴新概念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王凯军担任董事的企业
北清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王凯军担任董事的企业
中联环股份有限公司	王凯军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王凯军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北京中圣博扬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王月永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北京圣博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王月永担任总经理的企业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王月永担任董事的企业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王月永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王月永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王月永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京磁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曹春芬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北京市中伦文德律师事务所	曹春芬担任独合伙人律师的企业
派格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翟婷担任董事的企业
名力中国成长基金	翟婷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名信中国成长基金	翟婷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高投名力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翟婷担任高级管理人员
广西建工科净源生态环保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赵雷担任董事的企业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西建工科净源生态环保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水处理产品	306,906.44	24,396,975.04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0,000,000.00	2023年01月16日	2024年01月16日	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崇文支行	10,000,000.00	2023年02月28日	2024年02月27日	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崇文支行	10,000,000.00	2023年05月16日	2024年04月12日	否
北京中关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500,000.00	2023年07月11日	2024年07月11日	否
北京中关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600,000.00	2023年07月13日	2024年07月13日	否
北京中关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800,000.00	2023年07月20日	2024年07月20日	否
北京中关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500,000.00	2023年07月31日	2024年07月31日	否
北京中关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年08月16日	2024年08月16日	否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后沙峪支行	5,000,000.00	2023年03月28日	2024年03月07日	否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秀支行	9,000,000.00	2023年04月27日	2024年04月27日	否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0,000,000.00	2023年04月10日	2024年04月06日	否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什刹海支行	10,000,000.00	2023年07月13日	2024年02月12日	否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0,000,000.00	2023年02月24日	2024年02月23日	否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0,000,000.00	2023年05月05日	2024年05月04日	否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0,000,000.00	2023年03月16日	2024年03月15日	否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30,000,000.00	2023年01月18日	2026年01月04日	否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50,000,000.00	2023年06月08日	2026年01月04日	否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9,000,000.00	2022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5日	是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什刹海支行	10,000,000.00	2022年08月17日	2023年08月17日	是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后沙峪支行	5,000,000.00	2022年09月28日	2023年09月27日	是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0,000,000.00	2022年11月16日	2023年11月15日	是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0,000,000.00	2022年12月19日	2023年12月18日	是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2年07月14日	2023年07月15日	是

司北京分行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	19,000,000.00	2022年12月23日	2023年12月13日	是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0,000,000.00	2022年02月15日	2023年02月14日	是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0,000,000.00	2022年04月12日	2023年04月11日	是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0,000,000.00	2022年03月22日	2023年03月21日	是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5,000,000.00	2022年04月21日	2023年04月20日	是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5,000,000.00	2022年05月25日	2023年05月24日	是
广西建工科净源生态环保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1,760,000.00	2019年05月20日	2026年05月18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4,919,873.67	4,161,531.25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广西建工科净源生态环保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1,982,256.88	1,434,365.29	12,182,256.88	756,700.09
合同资产	广西建工科净源生态环保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378,521.47	137,852.15	1,378,521.47	68,926.08
其他应收款	葛琳曦	110,713.16	5,535.66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张宁	80,000.00	4,000.00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葛敬	50,000.00	2,500.00	0.00	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

7、关联方承诺

无

8、其他

- 重大关联反担保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正在履行及报告期内履行完毕的关联反担保情况：

债权人	债务人	担保人	担保借款金额 (万元)	借款期限	反担保人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世纪城支行	科净源股份	北京海淀科技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500.00	2023.2.10-2023.11.24	科净源安装、葛敬、张茹敏	是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科净源安装	北京海淀科技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葛敬、张茹敏	1,000.00	2023.3.3-2024.3.2	科净源股份、葛敬、张茹敏	否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区支行	科净源股份	北京海淀科技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500.00	2022.10.28-2023.10.27	科净源安装、葛敬、张茹敏	是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使馆区支行	科净源股份	北京海淀科技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1,000.00	2022.12.23-2023.12.22	科净源股份、葛敬、张茹敏	是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	科净源安装	北京海淀科技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1,900.00	2022.12.23-2023.12.22	科净源股份、葛敬、张茹敏	是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使馆区支行	科净源安装	北京海淀科技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900.00	2022.10.20-2023.10.22	科净源股份、葛敬、张茹敏	是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科净源安装	北京海淀科技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000.00	2022.11.15-2023.11.14	科净源股份、葛敬、张茹敏	是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科净源安装	北京海淀科技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1,000.00	2022.3.22-2023.3.21	科净源股份、葛敬、张茹敏	是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6、其他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无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无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	--------------	------------

		响数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	------	------------------	-------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	------	------------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	----	----	------	-------	-----	------------------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56,123,097.68	193,277,241.32
1至2年	130,233,787.52	35,708,593.27
2至3年	55,163,203.19	3,696,885.25
3年以上	35,156,179.14	40,533,485.45
3至4年	4,155,456.48	2,631,225.22
4至5年	1,890,626.64	14,528,463.67
5年以上	29,110,096.02	23,373,796.56
合计	376,676,267.53	273,216,205.2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46,378.43	0.41%	1,546,378.43	100.00%	0.00	2,056,378.43	0.75%	2,056,378.43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5,129,889.10	99.59%	47,830,058.52	12.75%	327,299,830.58	271,159,826.86	99.25%	42,167,589.69	15.55%	228,992,237.17

其中：										
组合 1：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163,224,840.17	43.33%	47,830,058.52	29.30%	115,394,781.65	142,519,847.48	52.16%	42,167,589.69	29.59%	100,352,257.79
组合 2：关联方组合	211,905,048.93	56.26%			211,905,048.93	128,639,979.38	47.08%			128,639,979.38
合计	376,676,267.53	100.00%	49,376,436.95	13.11%	327,299,830.58	273,216,205.29	100.00%	44,223,968.12	16.19%	228,992,237.1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546,378.43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北京建工金源环保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546,378.43	1,546,378.43	1,546,378.43	1,546,378.4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五市政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510,000.00	510,000.00	0.00	0.00	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056,378.43	2,056,378.43	1,546,378.43	1,546,378.4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47830058.52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5,308,885.03	2,265,444.25	5.00%
1 至 2 年	53,251,350.01	5,325,135.00	10.00%
2 至 3 年	32,209,350.42	9,662,805.13	30.00%
3 至 4 年	3,000,910.48	1,500,455.24	50.00%
4 至 5 年	1,890,626.64	1,512,501.31	80.00%
5 年以上	27,563,717.59	27,563,717.59	100.00%
合计	163,224,840.17	47,830,058.5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0.00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2：关联方组合	211,905,048.93	0.00	0.00%
合计	211,905,048.93	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	------	--------	------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	2,056,378.43		163,377.00	346,623.00		1,546,378.43
信用风险组合	42,167,589.69	5,662,468.83				47,830,058.52
关联方组合						
合计	44,223,968.12	5,662,468.83	163,377.00	346,623.00	0.00	49,376,436.9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天津五市政公路工程 有限公司	163,377.00	收回应收款	银行存款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63,377.00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46,623.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天津五市政公路工程 有限公司	跨年度应收款	346,623.00	破产清算		否
合计		346,623.00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173,139,055.64		173,139,055.64	45.23%	
客户 2	24,288,554.15		24,288,554.15	6.35%	
客户 3	18,290,147.60		18,290,147.60	4.78%	5,487,044.28
客户 4	16,852,000.00	528,000.00	17,380,000.00	4.54%	1,738,000.00
客户 5	14,260,552.51		14,260,552.51	3.73%	
合计	246,830,309.90	528,000.00	247,358,309.90	64.63%	7,225,044.28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43,925,878.63	88,700,498.21

合计	443,925,878.63	88,700,498.21
----	----------------	---------------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450,711,793.26	95,596,630.70

保证金及押金	410,862.90	261,417.64
备用金	15,746.50	6,385.11
合计	451,138,402.66	95,864,433.45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443,376,394.83	46,916,363.95
1 至 2 年	187,037.29	4,417,043.99
2 至 3 年	437,070.54	4,487,854.84
3 年以上	7,137,900.00	40,043,170.67
3 至 4 年		22,507,478.05
4 至 5 年		10,044,865.86
5 年以上	7,137,900.00	7,490,826.76
合计	451,138,402.66	95,864,433.45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51,138,402.66	100.00%	7,212,524.03	1.60%	443,925,878.63	95,864,433.45	100.00%	7,163,935.24	7.47%	88,700,498.21
其中：										
合计	451,138,402.66	100.00%	7,212,524.03	1.60%	443,925,878.63	95,864,433.45	100.00%	7,163,935.24	7.47%	88,700,498.21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55,935.24		7,108,000.00	7,163,935.24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48,588.79			48,588.79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4,524.03		7,108,000.00	7,212,524.0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第一阶段	55,935.24	48,588.79				104,524.03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7,108,000.00					7,108,000.00
合计	7,163,935.24	48,588.79				7,212,524.0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科净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193,793,713.24	1年以内	42.96%	
北京科净源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往来款	171,747,163.17	1年以内	38.07%	
科净源（河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77,126,691.67	1年以内	17.10%	
通森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	7,108,000.00	5年以上	1.58%	7,108,000.00
昆明科净源经鑫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往来款	368,807.34	2-3年	0.08%	
合计		450,144,375.42		99.79%	7,108,000.0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91,510,000.00		191,510,000.00	191,510,000.00		191,510,000.00
合计	191,510,000.00		191,510,000.00	191,510,000.00		191,51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北京科净源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昆明科净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1,000,000.00						51,000,000.00	
北京科净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04,500,000.00						104,500,000.00	
科净源(河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010,000.00						6,010,000.00	
合计	191,510,000.00						191,51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9,715,434.10	89,984,298.90	228,133,190.76	113,833,652.30
其他业务	483,962.26	188,679.24	8,108,325.06	1,508,322.00
合计	180,199,396.36	90,172,978.14	236,241,515.82	115,341,974.30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180,199,396.36	90,172,978.14					180,199,396.36	90,172,978.14
其中：								
水处理产品销售	102,419,051.85	64,688,436.12					102,419,051.85	64,688,436.12
水环境综合治理	64,310,830.95	13,310,830.95					64,310,830.95	13,310,830.95
项目运营服务	12,985,551.30	11,985,031.83					12,985,551.30	11,985,031.83
其他业务	483,962.26	188,679.24					483,962.26	188,679.24
按经营地区分类	180,199,396.36	90,172,978.14					180,199,396.36	90,172,978.14
其中：								
南部	57,527,784.22	31,550,703.70					57,527,784.22	31,550,703.70
中部	90,415,092.59	35,444,757.90					90,415,092.59	35,444,757.90
北部	25,254,577.99	17,867,686.07					25,254,577.99	17,867,686.07
西部	3,996,530.86	3,075,558.78					3,996,530.86	3,075,558.78
东部	3,005,410.70	2,234,271.69					3,005,410.70	2,234,271.69
市场或客	180,199,396.36	90,172,978.14					180,199,396.36	90,172,978.14

户类型	96.36	8.14				96.36	8.14
其中：							
政府部门	72,768,66 5.83	20,762,52 3.57				72,768,66 5.83	20,762,52 3.57
国有企业	72,764,18 8.77	47,886,10 9.70				72,764,18 8.77	47,886,10 9.70
民营企业	34,613,17 1.84	21,497,71 2.37				34,613,17 1.84	21,497,71 2.37
其他	53,369.92	26,632.50				53,369.92	26,632.50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 让的时间 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 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 道分类							
其中：							
合计	180,199,3 96.36	90,172,97 8.14				180,199,3 96.36	90,172,97 8.14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26,836.97	
合计	126,836.97	

6、其他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75,019.30	主要系非流动资产损坏报废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3,928,157.94	主要系上市补助及入区补助所致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26,836.97	主要系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73,677.5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69,117.05	主要系增值税加计抵减
减：所得税影响额	2,300,459.5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04.33	
合计	13,021,606.35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等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1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允许生产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税额。本公司的子公司昆明科净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适用前述税收优惠。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主要系增值税加计抵减优惠。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20%	0.34	0.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7%	0.11	0.1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